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招考簡章

壹、員額需求：

因應量產階段任務需求特定性定期契約人員 557 員，工作期程 3 年內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依「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員額需求表」辦理（如附表）。

貳、薪資及待遇：

一、薪資：依本院「定期契約人員管理作業規定」之薪給標準參考表訂定之。

二、福利、待遇：

（一）享勞保、健保及依勞工退休金條例第 14 條按月提繳退休金。

（二）得依條件申請員工宿舍。

（三）年終工作獎金之發放，依本院訂頒之「年終工作獎金發放作業規定」及「員工工作規則」辦理。

（四）因任務需要超時工作，依本院「員工工作規則」辦理。

（五）詳細待遇及權利義務內容於本院「勞動契約」訂定之。

（六）軍公教退伍(休)轉任人員，薪資超過法令所訂基準(含主管加給、地域加給)，依法辦理。

（七）公務人員退休人員再任本院員工，依「公務人員退休資遣撫卹法及其施行細則」規定辦理。

（八）退休教職員再任本院員工，依「學校教職員退休條例及其施行細則」規定辦理。

參、報考資格：

一、國籍：具中華民國國籍，並在臺灣、澎湖、金門、馬祖地區設有戶籍者。

二、學、經歷：教育部評鑑合格之各校相關系所畢業(持國外學歷者須符合教育部頒「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之資格)。

(一)學、經歷及科系專長須符合員額需求表之學、經歷條件者。

(二)同等學力不予運用。

(三)報考人員若高於該職缺「學歷」，仍依員額需求表薪資核薪。

三、其他限制：有下列限制情形之一者，不得進用；若於進用後，本院始查知具下列限制條件者，因自始即未符合報考資格，本院得取消錄取資格，並不得提出異議：

(一)履歷內容填寫不實或於應徵過程中為虛偽意思表示及舞弊者。

(二)大陸地區人民、香港居民或澳門居民。

(三)無行為能力或限制行為能力者。

(四)因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受觀察勒戒、強制戒治或受刑之宣告者。

(五)犯內亂、外患、貪污罪及違反國家機密保護法，經判決有罪者。惟情節輕微且經宣告緩刑者，不受此限。

(六)曾犯前款以外之罪，經判處有期徒刑以上之刑，尚未執行或執行未完畢者。惟情節輕微且經宣告緩刑者，不受此限。

(七)因案被通緝或在羈押、管收中者。

(八)依法停止任用者。

(九)褫奪公權尚未復權者。

(十)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

(十一)曾於本院服務期間，因有損本院行為，遭解僱或以不勝任人員資遣者。

(十二)本院各級主管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在其主管單位中應迴避任用者。

(十三)因品德、操守及違反資安規定遭曾任職單位核予大過(含)以上之懲罰者。

(十四)本院各級主管之配偶及三等親以內血親、姻親，在其主管單位中應迴避任用，不得在同單位任用，或任用為直接隸屬單位之主管。

肆、報名時間及方式：

- 一、甄試簡章及職缺需求刊登於本院全球資訊網 (<https://www.ncsist.org.tw>)，公告報名至111年1月4日止。
- 二、符合報考資格者，請至本院網路徵才系統 (<https://join.ncsist.org.tw>)填寫個人資料及上傳履歷表、學歷、經歷、成績單、英文檢定證明、論文、期刊發表、證照、證書等相關資料後，選擇報考職缺並投遞履歷，各項資料並依序彙整在同一檔案(PDF檔)上傳，徵才系統履歷投遞步驟說明請參閱附件1。
- 三、本院於徵才系統資料庫篩選符合報考資格者後辦理初步選員(資格審查)。
- 四、報考人員經初步選員(資格審查)合格者，需求單位以電子郵件、電話(擇一)通知參加甄試。未獲選取者不另行通知。
- 五、恕不接受紙本或現場報名甄試。
- 六、應屆畢業生報名甄試時尚未取得畢業證書者，僅需繳交學生證掃描檔查驗。前述人員錄取後，需於本院寄發錄取通知日起至報到日期間，繳驗畢業證書正本(如為學校因素無法如期繳交，須出具學校開立之佐證證明)，如無法繳驗，則取消錄取資格。
- 七、歡迎具身心障礙身分或原住民族身分，具符合報考資格者報名參加甄試，並於人才資料庫登陸資料時註記。
- 八、本次招考不開放院內定期契約報考。

伍、報名應檢附資料：報名資料未繳交齊全或資料內容無法辨識者，視同資格不符。請參照附件2 **依序將各項報名資料掃描後彙整於同一檔案(PDF)上傳**，並請調整資料版面呈現方向(轉正)，PDF檔名請設定「考生姓名_履歷」。

- 一、填具履歷表(履歷表填寫範例請參考附件3，並勿任意刪減欄位)，並依誠信原則，確實填寫在本院服務之親屬及朋友關係，若未誠實填寫而錄取，本院則予不經預告終止契約解除聘雇。
- 二、符合報考學歷畢業證書影本。
- 三、報考所需之個人相關影本資料(如：工作經歷證明、證照、成績單或

英文檢定成績等，請參考簡章之員額需求表)。

- 四、請檢附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 五、提供工作經歷證明者，格式不限，但需由公司蓋章認可，內容需註明從事之工作內容(非職稱)及任職時間。
- 六、若有繳交非我國政府機構之工作經歷證明，需再檢附個人社會保險投保證明(如：勞保、公保、農保…等)，如未檢附，該工作經驗不予認可。
- 七、具身心障礙身分者，請檢附身心障礙手冊(證明)正、反面影本。
- 八、具原住民族身分者，請檢附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影本，並標記族別。
- 九、各項繳交資料正本於錄取後報到時統一辦理繳驗，凡有偽造證件不實者，一律註銷錄取資格。

陸、甄試時間、地點及方式：

- 一、甄試時間：**暫定 111 年 1 月辦理**(實際甄試時間以甄試通知為準)。
- 二、甄試地點：實際甄試地點以甄試通知為準。
- 三、甄試方式：甄試科目及配分請參閱員額需求表。
- 四、各項甄試作業(如：時間、地點…等)均以電話或電子郵件通知應考人員。請考生務必留意報考時提供之聯絡方式，若以電話或電子郵件通知無法聯繫到考生，視為該考生放棄報考，不再另行通知。
- 五、甄試作業如遇天災、事變及突發事件(如：颱風來襲)等不可抗力之原因，需求單位得視情況合理的調整甄試作業時間、地點及甄試方式並應即通知應考人員。

柒、錄取標準：

- 一、單項(書面審查/實作、筆試/口試)成績合格標準請參閱員額需求表，未達及格標準者不予錄取。
- 二、總成績合格標準為 70 分(滿分 100 分)。
- 三、如有其中一項甄試項目缺考者，不予計算總分，且不予錄取。
- 四、成績排序：

- (一)以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總成績為各單項成績依比例計算後加總。
- (二)總成績相同時，依序以口試平均成績、實作平均成績成績較高者為優先；遇所有成績均相同時，由需求單位決定錄取順序。

五、備取人數：

- (一)完成各階段甄試後合格但未錄取之應徵者得為備取人員，並由單位依成績排定備取順序，依序備取，儲備期限自甄試結果奉權責長官核批次日起 4 個月內有效。
- (二)人員錄取或遞補來院報到後，其他於本院應徵職缺之錄取或遞補皆視同自動放棄。

捌、錄取通知：

- 一、甄試結果預由本院於甄試後 1 個月內寄發通知單(或以電子郵件通知)，各職缺錄取情形不予公告。
- 二、人員進用：錄取人員試用 3 個月，試用期間經考核為不適任人員，予以資遣並核予資遣費。
- 三、本次進用招考定期契約人員約期期滿後即終止契約。
- 四、錄取人員若無特殊原因(需事先說明)，未於約定時間內完成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逕由備取人員依序辦理遞補作業。

玖、注意事項：

- 一、錄取技術類人員因職類及工作內容，如有擬任從事及參與「國家機密」事務者，於入院乙個月內，均須依國防部「列管軍品廠商安全查核辦法」、「國防科技工業合作廠商安全調查執行作法」及本院「人員安全調查作業規定」等規範，填註從事及參與國防工業安全事務人員安全調查表(安全標準參考表如[附件 4](#))，接受查核作業。
- 二、前開未通過國防部安全調查者，本院得予以資遣終止勞動契約。
- 三、奉核定從事及參與「國家機密」事務人員，依「入出國及移民法」、「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及「國家機密保護法」等法令暨本院「人員出國及赴大陸地區管制作業規定」辦理出境及赴大陸地區管制措施。

拾、如有任何問題歡迎電詢聯絡人員：

用人單位 (職缺項次)	郵件信箱	總機	聯絡人 及分機
航 空 研 究 所 (1 - 1 7)	asrd@ncsist.org. tw	(04)27023051	張小姐 503602
飛 彈 火 箭 研 究 所 (1 8 - 3 6)	mrsrd6503@ncsist.org. tw	(03)4712201	林小姐 352244
化 學 研 究 所 (3 7 - 4 9)	macle@ncsist.org. tw	(03)4712201	溫小姐 358667
材 電 暨 光 電 研 究 所 (5 0 - 7 6)	1934pm@ncsist.org. tw	(03)4712201	孫小姐 357268
系 統 發 展 中 心 (7 7 - 1 0 8)	clchung@ncsist.org. tw	(03)4712201	鍾小姐 355156
系 統 維 護 中 心 (1 0 9 - 1 1 6)	ilscmail@ncsist.org. tw	(03)4712201	李小姐 350727
系 統 製 造 中 心 (1 1 7 - 1 1 9)	qwe82127@ncsist.org. tw	(02)26712711	黃小姐 313051

備註:如為本院網路徵才系統(<https://join.ncsist.org.tw>)使用問題，請將問題詳細描述並附上截圖寄至以上郵件信箱，並來電說明，將有專人協助處理。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徵才系統履歷投遞步驟說明

1. 請先至中科院官網(<https://www.ncsist.org.tw>)點擊菁英招募，查看最新招募簡章。
2. 如欲投遞履歷，請點選招募訊息頁面右上圖示**點我投遞履歷**，至本院網路徵才中心系統(<https://join.ncsist.org.tw>)完成下述步驟 1、2，即報名成功(詳細步驟參考下方圖片說明)。
 - 步驟 1：點選頁面右上角【註冊】，完成註冊後，【建立個人資料及個人履歷】。
 - 步驟 2：點選【搜索職缺】(尋找欲投遞的職缺)→【投遞履歷】→【填寫自我推薦信】→【確認送出】。
3. 報名應檢附資料：依據「附表-員額需求表」各項次所列學、經歷條件規定繳交(資料不齊全或內容無法辨識者，視同資格不符)。
 - 一、檔案格式：各項資料依序彙整於同一檔案，以 PDF 格式上傳。
 - 二、檔名規則：請以「考生姓名_履歷」為檔名。
 - 三、檔案首頁：請製作「目錄」，標明「資料名稱與頁數」，以利委員審查。
 - 四、資料項目與順序：報考資料請依**附件 2**「依進用員額需求表學歷、經歷條件需求資料依序自行增修」，順序排列。

中科院網路徵才中心網址：<https://join.ncsist.org.tw/>

The image shows a screenshot of the NCSIST recruitment system's registration page. The page has a blue header with the NCSIST logo and the text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網路徵才中心'. On the right side of the header, there are two buttons: '註冊' (Register) and '登入' (Login). A yellow callout bubble with the number '1' points to the '註冊' button, with the text '1. 點選註冊'. Below the header, there is a '系統公告' (System Notice) section with a table of announcements. To the left of the main content, there is a sidebar with various links like '系統公告', '本院單位簡介', '開缺職缺', etc. Below the sidebar, there is a '註冊' (Register) section with a form containing fields for '信箱' (Email), '身份證字號' (ID Number), '密碼' (Password), and '確認密碼' (Confirm Password). A red arrow points from the '註冊' button in the header to the '註冊' button in the registration form. A yellow callout bubble with the number '2' points to the '註冊' button in the registration form, with the text '2. 註冊後，請至個人信箱點選認證'. To the right of the registration form, there is a '中科院網路徵才中心' (NCSIST Recruitment Center) section with a '人力資源處' (Human Resources Department) contact information and a link to '請按一下此連結確認您的帳戶' (Click this link to confirm your account). A yellow callout bubble with the number '3' points to this link, with the text '3.'. The page is numbered '1' in the bottom right corner.

Created by 電子所

上傳書審資料

系統公告
本院單位簡介

開啟職涯
科技領域
專業領域
學生專區
獎助金生
獎助生下載專區
研發替代役專區
研發替代役

搜索職缺

選擇中科院
登入帳戶
註冊為新使用者
修改個人資料
修改個人履歷
登出

聯絡我們
福利諮詢
其他問題或建議
常見問題

個人履歷

學歷 新增學歷

經歷 新增經歷

資歷查核提供 (至少兩位) 新增查核

在院工作的親朋好友 (最多三個) 新增好友

您期望的工作地點 (複選)(預設為全選，選擇地點完後會存入履歷中，再次修改時顯示的是預設值，此為正常狀態。)

☒ 新北市三峽
☒ 高雄市左營

☒ 桃園市龍潭
☒ 屏東縣九陂

☒ 台中市

自傳、學歷證書、證照、論文展示、檔案上傳，各項佐證資料請以PDF檔上傳 (檔名請註明用途)

+ 上傳檔案

4. 信箱確認後，請點選 (修改個人履歷)

5. 新增個人學經歷資料，其中「資歷查核」人員及「院內親朋好友」若無則免填

6. 選擇期望工作地點

7. 各項報考資料依序彙整於同一檔案，以PDF格式上傳。
 (1)本院制式履歷表及補充附表
 (2)簡章所規定需繳交之必要資料...
 ※檔名規則:以「姓名」為檔名，例如:王大明。
 (3)檔案首頁請製作「目錄」，標明「資料名稱與頁數」。
 ※以上資料請清晰完整，以利書面審查。
 ※資料不全或雜亂無法分辨者，將影響甄試資格。

Created by 電子所

2

職缺查詢及報名方式

系統公告
本院單位簡介

開啟職涯
科技領域
專業領域
學生專區
獎助金生
獎助生下載專區
研發替代役專區
研發替代役

搜索職缺

選擇中科院
登入帳戶
註冊為新使用者
修改個人資料
修改個人履歷
登出

聯絡我們
福利諮詢
其他問題或建議
常見問題

搜索職缺

關鍵字

職務名稱

工作地點

查詢

職缺主旨	職務名稱	學歷限制	英文要求	地點	張貼日	投遞履歷
電子系統研究所(研發替代役)	電子系統研究所(電資工程/電算機一般機械工程/電算機應用/綜合工程/物理/工業工程)	專科(含)以上		桃園市龍潭	2016/09/10	投遞履歷
電子系統研究所(108.科聘-電子/電機/資訊/資工)	108.科聘-電子/電機/資訊/資工	碩士(含)以上		桃園市龍潭	2016/10/28	投遞履歷
電子系統研究所(133.技術員-機械)	133.技術員-機械	專科(含)以上		桃園市龍潭	2016/11/02	投遞履歷
電子系統研究所(14.行政聘量-專案管理/人資規劃/產業/人資規劃/產業分析與行銷/物理與材料)	14.行政聘量-專案管理/人資規劃/產業/人資規劃/產業分析與行銷/物理與材料	大學(含)以上		桃園市龍潭	2016/11/07	投遞履歷

8. 點選 (搜尋職缺)

9. 於下述職缺列表中尋找欲投遞之職缺或依關鍵字、職務名稱、工作地點查詢職缺

10. 選擇欲報考電子所之職缺項目後按 (投遞履歷)

11. 輸入 (自我推薦) 內容後，按下 (確定送出) 即完成報名

Created by 電子所

3

附件 2

依進用員額需求表學歷、經歷條件需求資料，依序自行增修 請自行調整資料版面之呈現方向(轉正)，以利閱讀

一、履歷表(Word 檔請至本院徵才系統-個人資料管理-表單下載：制式履歷表，請勿刪減欄位並請貼妥照片，並簡要自述)

二、畢業證書(符合報考職缺學歷要求之畢業證書及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如學歷為碩士，請加附學士畢業證書

(請貼上畢業證書圖檔)

三、學歷文件(成績單)(本項視學歷、經歷條件需求)

(請貼上圖檔)

四、碩士論文摘要(本項視學歷、經歷條件需求)

五、英文測驗證明文件(本項視報考工作之編號學歷、經歷條件需求，如全民英檢、多益、托福…等)

(請貼上英文證明文件圖檔)

六、相關專業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本項視學歷、經歷條件需求，本項需公司開出之證明文件)

(請貼上工作經歷證明圖檔)

七、具各公、民營機構相關技能訓練證照或證明(請檢附訓練時數 300 小時以上相關證明)或其它相關證照(本項視學歷、經歷條件需求)

(請貼上證照正反面圖檔)

八、其它補充資料或特殊需求(本項視學歷、經歷條件需求，或補充自身相關專業之專題、論文、獲獎文件…等資料)(請貼上補充資料圖檔)

九、檢附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

(請貼上證明圖檔)

★請勿自行刪除本
表欄位項目

英文姓名：護照
或信用卡所登載
之英文姓名

填寫範例

履 歷 表

★姓名	李小明	英文姓名	Li Hsiao-Ming	★身分證 號碼	H123456789	最近三個月 1吋半身脫帽照片
出生地	桃園市	★出生日期	80/01/01	婚 姻	☐ 已婚 ☒ 未婚	電子郵件、行動/連絡 電話、通訊地址：甄 試訊息通知使用
★兵役狀況	☒ 役畢 ☐ 免役 ☐ 未役 ☐ 服役中(退役時間：106/06/30)					
★電子郵件	lcm123@gmail.com					兵役狀況：「役畢」、「服役 中」皆須填寫退伍時間
★通 訊 處	戶 籍 地 址	桃園市龍潭區龍祥里			行動電話	
	通 訊 地 址	桃園市龍潭區龍祥里34鄰干城路123號4樓			連絡電話	03-471-1111(住家)
	居住國外 (緊急聯絡人)	在台聯絡人員 (緊急聯絡人)	林大華	行動電話	0952-123456	連絡電話 03-471-2222(公司)
★學 歷	學 校 名 稱	院 系 科 別	學 位	起 迄 時 間		
	國 立 交 通 大 學	電信工程研究所	博 士	96/09至100/06		
		電信工程研究所	碩 士	94/09至96/06		
		電機工程學系	學 士	90/09至94/06		
	填寫(例：按博士→碩士→學士順序)。					
	職 稱 (工 作 內 容)		起 迄 時 間			
★經 歷	一風股份有限公司		資深工程師(天線與微波被動元 件開發)		102/02/01-105/05/31 (計3.3年)	
					100/07/01-102/01/31 (計1.5年)	
經歷：服務機關名稱、起迄時間應依個人勞保投保明細表內容填寫。勞 保投保明細表可利用自然人憑證至勞保局網站「勞工保險異動查詢」下 載，或至勞保局申請。「年資」以無條件捨去至小數點第1位。						
★家 庭 狀 況	稱 謂	姓 名	職 業	服 務 機 關	連 絡 (行 動) 電 話	
	父	李大明	科 聘	中科院	0952-777888	
	母	林大		無	0952-123456	
	妻	王小	教 師	石門國小	0952-111222	
	子	李小		無	無	
	女	李小玉		無	無	
家庭狀況：請填「父、 母、配偶、 子女」資料						
☒ 是 有在中科院任職之親屬及朋友者請填寫以下欄位 ☐ 否 以下欄位不需填寫						
★在親 屬及 朋友 之	關 係 (稱 謂)	姓 名	單 位	職 稱		
	父	李大明	電子系統研究所計 管組	聘用技士(組長)		
	在院親友：請填在院任職之「配 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資 料。					
身 體	身高：180	公分	體重：70	公斤	血型：A 型	
其 他	原住民	☐ 山 地 ☐ 平 地	族 別： 族			
	身 心 障 礙	殘障等級：		度	殘障類別： 障(類)	

備註：有★為必填欄位

從事及參與國防工業安全調查事務人員安全標準參考表	
項次	安全標準
1	涉及破壞、敵諜、叛國、恐怖主義、煽動等行為，或陰謀、預備、協助、教唆他人犯以上各罪。
2	涉嫌建立、參與不法組織（活動），列管有案或偵（調）查中者
3	主張或使用暴（武）力推翻國家或恣意變更國體者。
4	曾犯洩密罪經判刑確定，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者，或違反保密規定，受懲戒處分、記過以上行政懲罰者。
5	同時具有中華民國國籍及外國國籍；或在外國居住，刻正尋求或取得外國公民之資格。
6	犯有內亂外患罪、違反「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涉有「妨害性自主」案、殺人、搶奪、竊盜、洩密、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組織犯罪條例與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條例等前科判決確定者。
7	自填安全調查表內容不符事實，經審查誠實性、可靠性及可信賴度具重大缺失，足以影響安全調查結論判斷。
8	本人、配偶、同居人、三親等內血親，曾在外國、大陸地區（含香港、澳門）擔任其黨務、軍事、行政或具政治性機關（構）、團體之職務；或一親等內血親曾在大陸地區或香港、澳門連續停留 1 年以上者。
9	曾酗酒滋事、藥物成癮或其他精神疾病，有具體事證者。
10	超額負債致發生財務困難。
11	非法使用、持有、運送、販賣危險藥品。
備註：參照美國國防部人員安全計畫安全標準適用性制訂。	

附表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員額需求表」，
詳如次頁。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1 (航空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臺中西屯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1
主要工作項目	1. 發動機本體零件 3D 設計及 2D 藍圖繪製。 2. 發動機附件系統 3D 設計及 2D 藍圖繪製。		
任職條件	1. 航太/航空/機械/工業設計/模具/土木/造船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本職缺相關工作內容 1 年以上經驗。 (2)與本職缺工作內容相關之乙級(含)以上技術士證照。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熟 Catia 繪圖軟體。 (2)具機械設計能力。 (3)具 2 年以上 Catia 軟體使用經驗。 5.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實作 60% 2. 初試口試 40%		
備註	實作項目：CATIA(V5)繪圖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2 (航空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臺中西屯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1
主要工作項目	1. 儀電線束製作、安裝、檢修。 2. 量測系統校驗。 3. 電路製作、測試、檢修。 4. 感測器製作、安裝、校驗。 5. 控制系統設定、控制程序操作。 6. 武器系統、UAV 等上機件 ESS FAT 環境測試。 7. 引擎控制系統模擬測試與驗證。		
任職條件	1. 航太/航空/電機/電子/機械/機電/系統/資工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本職缺相關工作內容 1 年以上經驗。 (2)與本職缺工作內容相關之乙級(含)以上技術士證照。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引擎線束製作經驗。 (2)試驗室儀電控制系統校驗與檢修經驗。 (3)電路設計製作經驗。 5.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筆試 60% 2. 初試口試 40%		
備註	參考書目：新時代丙級工業電子學術科研讀範本最新版(第 12 版) 出版社：台科大，出版日期：2021/3/12 ISBN:9789865231699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3 (航空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臺中西屯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3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複合材料成形零組件製作。 2. 複合材料裁切加工。 3. 金屬件裁切、下料、研磨加工。 4. 機械性質試驗機操作及檢驗。 5. 砂模鑄造。 6. 物料籌獲。 7. 工單/物料系統管理。		
任職條件	1. 航太/航空/機械/造船/動機/應用力學/結構造船/輪機/船舶/海洋工程/水利/工程科學/土木/機電/電機/化工/複合材料工程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至少具備本職缺相關工作內容 1 年以上經驗。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複合材料製程技術及零件製作經驗。 (2)複材生產組裝測試等相關工作經驗。 (3)砂模鑄造相關工作經驗。 5.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筆試 60% 2. 初試口試 40%		
備註	參考書目： 機械材料(修訂二版)，作者：黃振賢，ISBN：9575122879 複合材料(修訂三版)，作者：許明發/郭文雄，ISBN：9789864125005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4 (航空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臺中西屯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3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機構、減震器設計及繪圖。 2. 控制及電力系統、液壓系統規劃及元件規格訂定及選用。 3. 液壓管路設計、分析、安裝及維護。 4. 煞車測試系統之試驗操作及維護。 5. 控制系統邏輯線路、煞車系統機電整合分析與設計。 6. 電力系統配電規劃及配置。		
任職條件	1. 航太/航空/機械/造船/動機/應用力學/結構造船/輪機/船舶/海洋工程/水利/工程科學/土木/機電/電機/控制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至少具備本職缺相關工作內容 1 年以上經驗。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液壓系統相關分析經驗。 (2)具備嵌入式程式撰寫能力、發表論文或專題製作。 (3)熟悉電腦輔助工程設計軟體(包含 Catia、Solidworks、CAD)。 (4)熟悉電腦輔助工程分析軟體(包含 Hyperworks、ANSYS、ABAQUS、NASTRAN、HFSS、CST、FEKO)。 5.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實作 60% 2. 初試口試 40%		
備註	實作考試：藍圖繪製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5 (航空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臺中西屯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2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夾治具製作與加工。 2. 油壓系統零組件安裝與檢整。 3. 訊號線檢整與佈置。 4. 執行結構地面試驗。 5. 複材零件沉頭孔、拉釘施工。 6. 螺帽片扣件裝配。 7. 無人機機體零件膠合、結構組裝。 8. 無人機機務工作。		
任職條件	1. 航太/航空/電子/電機/資訊工程/通訊/通信/電訊/光電/物理/工程科學/生醫工程/生醫科學/機器人/奈米/半導體/原子科學/能源/應用科技/模具/自動化/機電/機械/工業工程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本職缺相關工作內容 1 年以上經驗。 (2)需具與本工作內容相關之乙級以上技術士證照。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具固定式起重機和堆高機訓練合格者。 (2)具機械/航空相關乙級(含)以上技術士證照。 (3)主要工作項目工作經驗及專長證明。 5.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實作 60% 2. 初試口試 40%		
備註	實作項目：車床操作、MS20605 螺帽片裝配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6 (航空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臺中西屯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2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橡膠油囊與零組件生產製作、毛邊修整。 2. 橡膠油囊表面處理、原物料與金屬模具整備。 3. 橡膠金屬異材質接著。 4. 橡膠油囊加壓測漏試驗。 5. 橡膠油囊、零組件成品品質管控與改善。		
任職條件	1. 航太/航空/物理/化工/化學/材料/機械/動機/機電/電機/工業工程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至少具備本職缺相關工作內容 2 年以上經驗。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具機械/航空相關乙級(含)以上技術士證照。 (2)熟悉 MS Office 2010(含)以上版本軟體(至少包含 Word、Excel、PowerPoint)操作並具備證照者。 (3)熟悉品保系統。 (4)具堆高機訓練/鍋爐操作訓練合格者。 (5)複合材料製程技術及零件製作經驗。 5.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實作 60% 2. 初試口試 40%		
備註	實作項目：橡膠零組件製作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7 (航空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臺中西屯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3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無線通訊系統設定與驗證。 2. 微波元件高頻訊號量測。 3. 有線網路通訊協定分析與設定。		
任職條件	1. 航太/航空/電子/電機/機電/通訊/通信/電訊/資訊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本職缺相關工作內容 1 年以上經驗。 (2)電子類相關乙級(含)以上技術士證照。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微波電路設計與製作。 (2)天線模擬與設計。 5.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筆試 60% 2. 初試口試 40%		
備註	參考書目：通信系統-類比與數位，袁杰。 全華科技圖書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 ISBN: 957-21-2219-3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8 (航空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臺中西屯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1
主要工作項目	1. 莢艙系統傳輸之資料封包接收、編解碼與分析。 2. 地面監/導控系統之資料介接、轉換、傳輸。 3. 地面監/導控窗視軟體協作。		
任職條件	1. 航太/航空/機械/電子/電機/機電/資工/資科/電資/資訊/工程科學/應用科技理工科系畢業。 2.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3.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具 C 語言程式開發能力(C、C++)。 (2)視窗軟體開發。 4. 檢附相關證照、專業經驗、論文等有助審查資料。 5.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或加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筆試 60% 2. 初試口試 40%		
備註	參考書目：C++ Primer 5 th Edition, 出版社：碁峰資訊，ISBN：9789865021726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9 (航空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臺中西屯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2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電力線束通路、絕緣、耐壓測試。 2. 電力系統模組組裝與發電機功性能測試。 3. 空載英艙系統 0、I、D 級技術命令文件維護。 4. 英艙系統模組件執行測試站線上測試。 5. 演訓系統全台中繼站維持與維護。		
任職條件	1. 航太/航空/電子/電機/資訊工程/電資/通訊/通信/電訊/飛機工程/航空電子/自動化/機電/機械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本職缺相關工作內容 1 年以上經驗。 (2)電子/電機類相關乙級(含)以上技術士證照。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具電力系統設計、線束設計製作或從事發電機設計開發相關工作經驗者。 (2)具電子/電機裝備維修作業或空載英艙維護維修經驗者。 5.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實作 60% 2. 初試口試 40%		
備註	實作項目：1. 軍規線材挑選。2. 電源供應器操作。3. 示波器操作。 4. 導線斷路檢查。5. 焊接操作。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10 (航空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臺中西屯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2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無人機維修及測試。 2. 無人機維修管控(故障現象資料匯整、分類、處理、進度追蹤、歷程登錄及結案)。 3. 無人機維修資料失效分析統計。		
任職條件	1. 航太/航空/飛機工程/機電/機械/電子/電機/資訊工程/資訊管理/工業工程/智能工程/電資/通訊/通信/電訊/光電/物理/工程科學/環境工程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本職缺工作內容相關工作 1 年以上經驗。 (2)與本職缺工作內容相關之乙級(含)以上技術士證照。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以下條件尤佳(檢附相關證照/證書)： (1)飛機修護乙級。 (2)熟悉 MS Office 2010(含)以上版本軟體(至少包含 Word、Excel、PowerPoint)操作並具備證照者。 (3)其他與專業經驗相關、語文能力等資料。 5.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筆試 60% 2. 初試口試 40%		
備註	參考書目：乙級飛機修護學術科研讀範本，作者：廖國健、文宏達，ISBN：9789865230661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11 (航空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臺東太麻里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1
主要工作項目	1. 無人機維修及測試。 2. 無人機維修管控(故障現象資料匯整、分類、處理、進度追蹤、歷程登錄及結案)。 3. 訓練模擬器相關電腦硬體、儀具及週邊設備維護，電子/電路板件維修。		
任職條件	1. 航太/航空/飛機工程/機電/機械/電子/電機/資訊工程/資訊管理/工業工程/智能工程/電資/通訊/通信/電訊/光電/物理/工程科學/環境工程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本職缺工作內容相關工作 1 年以上經驗。 (2)與本職缺工作內容相關之乙級(含)以上技術士證照。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以下條件尤佳(檢附相關證照/證書)： (1)飛機修護乙級。 (2)數位電子乙級。 (3)電腦硬體裝修丙級。 (4)熟悉 MS Office 2010(含)以上版本軟體(至少包含 Word、Excel、PowerPoint)操作並具備證照者。 (5)其他與專業經驗相關、語文能力等資料。 5.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筆試 60% 2. 初試口試 40%		
備註	參考書目：乙級飛機修護學術科研讀範本，作者：廖國健、文宏達，ISBN：9789865230661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12 (航空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臺中西屯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1
主要工作項目	1. 三軍各型模擬器及相關設備量測、儀具及週邊設備、料件之採購、製作、維護。 2. 電子/電路板件維修，替代件整合測試及逆向工程。 3. 執行電腦硬體設備相關檢修作業。 4. 維修資料收集與建檔、駐廠工作處理與聯繫等工作。		
任職條件	1. 航太/航空/電子/電機/機電/資工/資管/通訊/電信/控制理工科系畢業。 2. 如非上述科系畢業者，需具備下列任一條件(請檢附佐證資料) (1)本職缺工作內容相關工作 1 年以上經驗。 (2)與本職缺工作內容相關之乙級(含)以上技術士證照。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以下條件尤佳(檢附相關證照/證書)： (1)數位電子乙級。 (2)電腦軟體應用丙級。 (3)電腦硬體裝修丙級。 (4)熟悉 MS Office 2010(含)以上版本軟體(至少包含 Word、Excel、PowerPoint)操作並具備證照者。 (5)其他與專業經驗相關、語文能力等資料。 5.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實作 60% 2. 初試口試 40%		
備註	實作項目：電子電路實測及電子儀表操作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13 (航空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臺中西屯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1
主要工作項目	1. 執行專案原物料籌補(含與外商原廠接洽交運)、解繳及耗用管控等作業。 2. 執行系統裝備服役(含失效現象、檢修情形等)資料統計分析、維修工況管制，協助系統裝操作及維保技術手冊、品質文件、維保資料及相關構型資料管制。 3. 協助執行電子板件之替代件及逆向工程整合測試資料建檔。		
任職條件	1. 航太/航空/電子/電機/機電/資工/資管/通訊/電訊/控制/工業工程/工程管理工程科學/科技管理/管理科學理工科系畢業。 2. 如非上述科系畢業者，需具備下列任一條件(請檢附佐證資料) (1)本職缺工作內容相關工作 1 年以上經驗。 (2)與本職缺工作內容相關之乙級(含)以上技術士證照。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以下條件尤佳(檢附相關證照/證書)： (1)專案管理或採購管理相關證照(如：PMP、CPMP、CPP 等)。 (2)熟悉 MS Office 2010(含)以上版本軟體(至少包含 Word、Excel、PowerPoint)操作並具備證照者。 (3)多益(TOEIC)成績 550 分(含)以上或同等語文能力(全民英檢、托福 TOFEL iBT、雅思 IELTS)之證明文件。 5.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筆試 60% 2. 初試口試 40%		
備註	參考書目：整體後勤支援原理及應用，作者：李順德，ISBN：9789578474185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14 (航空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臺中西屯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1
主要工作項目	1. 產品尺碼量測檢驗、紀錄報告彙整。 2. 專案製程查核、產品組裝測試、試驗查證。 3. 品質數據資料庫建置/分析與知識管理平台維運。		
任職條件	1. 航太/航空/電子/電機/資訊工程/電信/控制/電控/電資/通訊/通信/電訊/光電/物理/飛機工程/工程科學/生醫工程/半導體/應用科技/模具/自動化/機電/機械/工業工程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本職缺相關工作內容 1 年以上經驗。 (2)與本職缺工作內容相關之乙級(含)以上技術士證照。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量測及檢驗相關工作經驗或證照者。 (2)品質保證或品管檢驗等相關工作經驗證明。 5.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筆試 60% 2. 初試口試 40%		
備註	參考書目： 精密量測(第六版) 高立圖書出版、范光照/張郭益、ISBN:9789863780021 基本電學(二版) 高立圖書出版、林愷/李俊良、ISBN 9789865840075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15 (航空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臺中西屯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1
主要工作項目	1. 網站前後端開發與維護測試。 2. 專案文件撰寫。		
任職條件	1. 資訊/資通/資科/資工/電子/電機/機電/電腦(計算機)/應數/數學/軟工/通訊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至少具備本職缺相關工作內容 1 年以上經驗(請檢附相關證明)。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使用過網站前端或後端開發至少熟悉一種以上如 Asp.net C#、HTML5、jQuery、JavaScript 等語法。 (2)至少熟悉一種以上資料庫(如 MSSQL、MYSQL、Oracle 等)。 (3)熟悉 MS Office 2010(含)以上版本軟體(至少包含 Word、Excel、PowerPoint)操作並具備證照者。 5.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筆試 60% 2. 初試口試 40%		
備註	參考書目： 1. 網站開發新路線:JQUERY 核心詳解與實踐應用 /朱印宏著 /上奇科技出版(2014) ISBN:9789865714086 2. 網頁程式設計 ASP.NET 4.6 完美入門:適用 Visual C# 2015~2012/奚江華著基峰資訊出版(2016) ISBN:9789863479178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16 (航空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臺中西屯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1
主要工作項目	1. 執行專案管理、生產管理、構型管理等工作。 2. 辦理專案計畫採購及物料管理作業。 3. 專案經費支用審查及預算執行管制。 4. 協助執行專案計畫之相關工作及文件編撰。 5. 執行專案工作之溝通協調、管制業務。 6. 支援業務及其他臨時交辦工作。		
任職條件	1. 航太/航空/資訊/工工/航空/機械/電子/電機/機電/化學/化工/材料/通訊/控制/智能製造/工程/製造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本職缺相關工作項目內容 1 年以上經驗。 (2)與本職缺工作內容相關之乙級(含)以上技術士證照。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具本職缺工作項目內容相關工作經驗 1 年(含)以上經歷。 (2)具 PMP 國際專案管理師等專案管理相關證照者。 (3)檢附相關證照、專業經驗、論文等有助審查資料。 5.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筆試 60% 2. 初試口試 40%		
備註	筆試項目：專案管理 參考書目：專案管理題庫選擇題型完全攻略，107 年 7 月 6 日初版，鼎文書局出版。ISBN 978-957-454-982-5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17 (航空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臺中西屯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1
主要工作項目	1. 無人機系統工程、整合測試及除錯作業。 2. 執行無人機系統組裝、功能測試及機務維護作業。 3. 執行無人機相關報告文件撰寫。 4. 執行無人機專案工程管理及生產管制。 5. 視需求配合支援測試及演習作業。 6. 支援業務及其他臨時交辦工作。		
任職條件	1. 航太/航空/機械/造船/電機/電子/資工/資科/控制/通訊/應數/物理/工業工程/工程科學/自動化/機電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本職缺相關工作內容 1 年以上經驗。 (2)電機電子及飛機修護相關乙級技術士證照。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具電機電子及飛機修護相關證照。 (2)測試程式撰寫設計經驗。 (3)無人機系統或飛行載具組裝測試經驗。 (4)無人機系統生產或設計經驗。 5.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筆試 60% 2. 初試口試 40%		
備註	參考書目:基本電學實力養成 丞羽編著 千華數位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ISBN:978-986-487-450-7 可帶工程計算機應考，機型依考選部國家考試電子計算機核定之機型。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18 (飛彈火箭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副學士
薪資範圍	35,000	需求人數	2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之一或多項工作： 1. 操控系統機櫃研發設計與繪圖。 2. 設備及機械加工夾治具設計與繪圖。 3. 機械電腦製圖。 4. 執行 3D/2D 機械設計及藍圖繪製相關工作。		
任職條件	1. 機械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上述理工科系畢業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具 Solid-Works、Auto-Cad 等繪圖與設計能力，持有證照或結訓證書。 (2)具與工作內容相關工作 2 年(含)以上經歷。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專科(含)以上畢業證書及各學年成績單(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筆試 60% 2. 初試口試 40%		
備註	筆試：電腦繪圖 範圍：機械繪圖原理、電腦 3D 繪圖要領及基本機械設計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19 (飛彈火箭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5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之一或多項工作： 1. 辦理採購案徵商訪價/建案申購/訂約及履約驗結等作業。 2. 負責申購管理/購案稽核及程序審查等相關事務作業。 3. 負責專案/物料/物品/財產/購案/檢測儀具管理等相關業務。 4. 負責工令、生產管理等相關業務。 5. 文件彙整與技術手冊編撰。 6. 零組件尺碼/表面處理檢驗/檢測相關文件建置或彙整。 7. 工件目視檢查/清點/包裝/搬運。 8. 機械硬品模組組裝與鉗工作業。 9. 量產計畫之物料管理、生產管理及品保等工作。 10. 執行 3D/2D 機械設計及藍圖繪製相關工作。		
任職條件	1. 機械/應用力學/航太/造船/動力/系統工程/機電/土木/工業工程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上述理工科系畢業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本職缺相關工作內容 1 年以上經驗。 (2)機械相關丙級(含)以上證照。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及各學年成績單(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下列條件為佳(請檢附證明資料供審查)： (1)藍圖識圖能力、CAD 軟體使用經驗。 (2)採購作業、供應商管理、生產管理、物料管理、專案管理工作經驗。 (3)機械類加工製造/視圖與品質管制或檢驗、表面處理製程/品質檢驗等相關工作經驗 1 年(含)以上 (4)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公、民營機構訓練證照或證明。 5. 需配合出差及加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筆試 60% 2. 初試口試 40%		
備註	筆試：機械藍圖識圖能力 範圍：『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測試參考資料(網路電子書，題庫)-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製圖乙級』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20 (飛彈火箭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13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之一或多項工作： 1. 零組件尺碼/表面處理檢驗。 2. 工件目視檢查/清點/包裝/搬運(含工件上下量床及定位)。 3. 零組件檢測相關文件(SIP、檢驗紀錄、品質變異紀錄、履驗紀錄及差勤文件等)建置或彙整。 4. 工令系統作業。 5. 檢測儀具管理。		
任職條件	1. 機械/航空/輪機/車輛/機電/造船/工業工程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上述理工科系畢業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機械加工製造/機械零組件檢驗工作經驗 1 年(含)以上。 (2)機械相關丙級(含)以上技術士證照。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下列條件為佳(請檢附證明資料供審查)： (1)機械類加工製造/機械視圖與品質管制/檢驗工作經驗 1 年(含)以上或技術士技能檢定等相關證照。 (2)表面處理製程/品質檢驗等相關工作經驗 1 年(含)以上。 5. 需配合出差及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筆試 60% 2. 初試口試 40%		
備註	筆試：機械視圖 參考書籍： 幾何尺寸與公差(中央圖書出版社 許兆年/詹安仁/林榮慶編譯)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21 (飛彈火箭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副學士
薪資範圍	35,000	需求人數	2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之一或多項工作： 1. 傳統/CNC 車床加工。 2. 傳統內外圓/平面磨床加工。		
任職條件	1. 機械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上述理工科系畢業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本職缺相關工作內容 2 年以上經驗。 (2)具機械加工、車床、圓筒研磨證照。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專科(含)以上畢業證書及各學年成績單(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實作 60% 2. 初試口試 40%		
備註	實作： 1. 傳統車床加工 2. 傳統內外圓磨床加工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22 (飛彈火箭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11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之一或多項工作： 1. 各項機械零組件鉗工作業。 2. 組件/系統/裝備組裝，油管安裝/調校/測試等。 3. 組裝料件辦理購案籌獲/領用/除帳作業。 4. 工令系統作業。 5. 車用裝備之安裝、測試、維修等。 6. 料件籌獲及庫儲管理等。 7. 處理零組件品質相關文件(SIP、檢驗紀錄、品質變異紀錄、履驗紀錄文件等)建置或彙整。 8. 駐地裝備檢診維修。		
任職條件	1. 機械/航太/電機/工業工程/模具/輪機/車輛/造船/自動控制/製造/應用力學/土木/動力/工程科學/冷凍空調/系統工程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上述理工科系畢業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本職缺相關工作內容 1 年以上經驗。 (2)本職缺相關丙級(含)以上技術士證照。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及各學年成績單(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下列條件為佳(請檢附證明文件供書面審查)： (1)製程規劃/藍圖視圖能力或 CAD/CAM 軟體使用能力。 (2)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公、民營機構訓練證照或證明。 5. 需配合出差及加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實作 60% 2. 初試口試 40%		
備註	實作:組裝鉗工、配管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23 (飛彈火箭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1
主要工作項目	1. 工作場所安全衛生管理。 2. 支援相關專案任務或臨時交辦工作。		
任職條件	1. 職業安全衛生/環境與安全衛生/機械/工業工程/機電/化學化工/環工理工科系畢業，且需具下列資格條件之一：修畢工業安全工業衛生相關科目 9 學分以上或經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訓練結業者(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員、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員)。 2.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及各學年成績單(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3. 具下列條件為佳(請檢附證明資料供審查)： (1)電工相關證照。 (2)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乙級(含)以上技術士證照。 (3)石化或機械廠一年以上工作經驗。 4. 需配合出差及加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 2. 初試口試 6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24 (飛彈火箭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11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之一或多項工作： 1. 工安、資安受稽與稽核相關工作。 2. 6S 品質受稽與稽核、品管圈、AS9100 認證等相關工作。 3. 料件管理、計畫管理、硬品產製、專案後勤運輸等相關工作。		
任職條件	1. 機械/車輛/航太/造船/輪機/模具/製造/機電/資訊/自動控制/應用力學/動力/冷凍空調/工業工程理工系所畢業。 2. 非上述理工科系畢業者，需具機械或品保相關工作經驗 1 年(含)以上(請檢附相關證明)。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及各學年成績單(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下列條件為佳(請檢附證明資料供審查)： (1)ISO45001/TOSHMS 相關工作經驗。 (2)AS9100 相關工作經驗。 (3)曾修習工程圖學或機械製圖。 (4)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公、民營機構訓練證照或證明。 (5)大學(含)以上有助審查資料(相關專案經驗、專題)。 5. 需配合出差及加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 2. 初試口試 6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25 (飛彈火箭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副學士
薪資範圍	35,000	需求人數	10
主要工作 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之一或多項工作： 1. 料件籌購資料建立、流程管制、會驗、結報等作業。 2. 生產管理、耗材/非耗材等資料盤點、管理與維護。 3. 廠務、後勤相關業務。 4. 專案相關作業。 5. 辦理採購案徵商訪價。 6. 建案申購/訂約及履約驗結。 7. 負責申購管理/購案稽核。 8. 購案程序審查等相關事務作業。 9. 配合維修作業，執行資料收整、管理與維護。 10. 負責維修申購管理、購案、報價等相關事務作業。 11. 配合刀工具庫新管理系統，執行刀工具資料輸入、盤點、管理與維護。 12. 負責刀具申購管理/購案/稽核及程序審查等相關事務作業。		
任職條件	1. 機械/電機/工業工程/航空/環工/資訊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上述理工科系畢業者，需具本職缺相關工作經驗 1 年(含)以上(請檢附相關證明)。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專科(含)以上畢業證書及各學年成績單(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下列條件為佳(請檢附證明資料供審查)： (1)藍圖識圖能力/經驗。 (2)機械維修相關經驗。 (3)office 作業文書能力相關證照。 (4)從事機械類相關庫房管理相關工作 2 年以上經驗。 (5)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公、民營機構訓練證照或證明。 5. 需配合出差及加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 2. 初試口試 6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26 (飛彈火箭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15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之一或多項工作： 1. 執行採購、供應商管理等相關業務。 2. 執行物料/器材/生產管理/品質控管或相關專案工作。 3. 配合專案籌料、採購、料件管理、製程管理等相關作業。 4. 處理零組件品質相關文件(SIP、檢驗紀錄、品質變異紀錄、履驗紀錄文件等)建置或彙整。 5. 量產料件/物品庫房入出庫儲作業。 6. 物料資料彙整分析。 7. 物料接轉庫作業。 8. 接送、聯繫及協調客戶與合約商，執行載具及支援裝備現地維修相關作業及進度管制。 9. 協助執行載具及支援裝備維護、維修、組測等相關工作。		
任職條件	1. 機械/航空/輪機/車輛/機電/造船/工業工程/電子/光電/自動控制/資訊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上述理工科系畢業者，需具本職缺相關工作經驗 1 年(含)以上。(請檢附相關證明)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及各學年成績單(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下列條件為佳(請檢附證明文件供書面審查)： (1)採購作業、供應商管理、生產管理、物料管理工作經驗。 (2)機械藍圖識圖能力/經驗。 (3)機械類加工製造/機械視圖與品質管制經驗 1 年(含)以上。 (4)備倉儲管理實務經驗。 (5)Excel 之資料彙整分析能力。 (6)行政院工程會採購證照。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26 (飛彈火箭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7)三噸以上固定式起重機訓練合格證書。 (8)一噸以上堆高機訓練合格證書。 (9)機械/電子/電機/維修等相關工作經驗。 (10)普通小型車/大貨車/公車/聯結車等相關駕照。 (11)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公、民營機構訓練證照或證明。 5. 需配合出差及加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 2. 初試口試 6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27 (飛彈火箭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副學士
薪資範圍	35,000	需求人數	16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之一或多項工作： 1. 車輛或載具型工項返廠保修、出差維修及機械相關拆裝。 2. 次總成或模組零(組)件相關扣件及機械組裝。 3. 機械零(組)件去毛邊、攻牙、裝線圈。 4. 各項機械零組件鉗工作業。 5. 組件、系統和裝備組裝/油管/安裝/調校/測試等工作。		
任職條件	1. 機械/航太/電機/電子/車輛/造船/資訊/工業工程/模具/環工/土木/材料/應力/輪機/紡織/模具/工程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上述理工科系畢業者，需具本職缺相關工作經驗 1 年(含)以上。(請檢附相關證明)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專科(含)以上畢業證書及各學年成績單(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下列條件為佳(請檢附證明文件供書面審查)： (1)機械零組件加工/鉗工等相關工作經驗 1 年(含)以上或鉗工丙級(含)以上技術士證照。 (2)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公、民營機構訓練證照或證明。 5.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 2. 初試口試 6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28 (飛彈火箭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副學士
薪資範圍	35,000	需求人數	3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之一或多項工作： 1. 線束製作。 2. 電路系統配線製。 3. 各式接頭、電子焊接製作。 4. 裝備安裝及測試。		
任職條件	1. 機械/航太/電機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上述理工科系畢業者，具備本職缺相關工作內容 1 年以上經驗。(請檢附相關證明)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專科(含)以上畢業證書及各學年成績單(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下列條件為佳(請檢附證明資料供審查)： (1)電子電機等相關工作經驗或鉗工丙級(含)以上技術士證照。 (2)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公、民營機構訓練證照或證明。 5.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 2. 初試口試 6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29 (飛彈火箭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13
主要工作 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之一或多項工作： 1. 支援各量產案積層製造需求，相關設備之電機、控制與訊號等查接線、組裝測試、操作及其功(性)能維護作業。 2. 執行電性功能測試。 3. 電子電路製作、接頭接線製作、佈線施工組裝及電路板訊號檢修。 4. 品質資訊系統與工令系統作業及品質文件彙整與管制。 5. 夾治具、工具、儀具等檢測儀具管理與管制及工件收發作業。 6. 各量產案工件液壓試驗應變計安裝、位移計架設與現場量測。 7. 液壓試驗所需應變計鉚線加工，以及位移計訊號線修繕製作。 8. 各量產案翼翅功能展開試驗整備與測試，以及所需感測器線路修繕製作。 9. 各量產案引擎試驗加速儀安裝、測試與振動量測，以及所需振動感測器線路修繕製作。 10. 伺服閥、致冷器等精密液氣壓組件精密加工/製作組裝/性能測試。 11. 慣性儀具精密組件電機件製作/機械組裝/性能測試。 12. 電路板繪圖、焊接、製作檢修及測試。 13. 系統組裝、功能驗證及測試。 14. 微處理器/DSP/FPGA 整合電路軟硬體設計與製作。 15. 各式精密組件組裝/性能測試/功能驗證/電路檢修/系統妥善率維護。 16. 電子電路/機械設備維修、保養工程等廠務相關業務。 17. 水電、空調等廠務設施維護工程相關業務。 18. 專案採購相關作業與物料管理。 19. 配合出差相關專案任務或臨時交辦工作。		
任職條件	1. 機械/航太/電機/電子/資訊/物理/控制/工業工程/電信/電力/車輛/土木/應用力學/系統科學/工程科學/光電/自動化工程/系統工程/計算機/輪機/模具/冷凍空調/能源/通訊/電控/材料/造船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上述理工科系畢業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本職缺相關工作內容 1 年以上經驗。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29 (飛彈火箭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2)本職缺相關之丙級以上(含)技術士證照。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及各學年成績單(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下列條件為佳(請檢附證明資料供審查)： (1)電子、電機、電力控制、電路板檢測/維修或儀錶相關工作經驗 1 年(含)以上。 (2)室內配線或電路板錫焊工作經驗 1 年(含)以上。 (3)丙級以上電機電子類技術士證照。 (4)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公、民營機構訓練證照或證明。 5. 需配合出差及加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 2. 初試口試 6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30 (飛彈火箭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22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之一或多項工作： 1. 測試系統操作與維護、協助失效診斷排除。 2. 模組、電路板、機械件等零(組)件測試及線束製作及組裝。 3. 空壓機單元組建測試、操作與維護。 4. 電池模組製作、組裝、測試及維修。 5. 光學檢測與測試系統開發維護。 6. 配合執行硬體裝備故障排除、後續維護、失效分析及改善。 7. 電路銲接、線帶製作與檢修、佈線施工組裝。 8. 電路板/模組/次系統組裝、調校、測試。 9. 測試裝備操作與維護。 10. 後勤射控裝備檢測、保修與維護服務。 11. 領料電子電路銲接、接頭線帶製作、佈線施工組裝、送件及電路板訊號檢修。 12. 檢測裝備操作、訊號模擬與量測、電子設備檢修。 13. PCB 印刷電路板佈局。 14. 系統的功能測試、組裝、操作驗證。 15. 執行硬體裝備故障排除、後續維護、失效分析及改善。 16. 相關料件籌獲、組裝事宜。 17. 執行系統裝備組裝、功能驗測、電路檢修及系統妥善率維護。 18. 執行量產料件、產品接收驗證等作業及採購作業及管制。 19. 系統電力、電路設計及繪製、電控零件選用及系統安裝及維護。 20. 執行量產專案生產管制及採購管理工作。 21. 執行料件及產品接收測試驗證等作業。 22. 執行模組功能測試、環境測試工作。 23. 支援相關專案任務或臨時交辦工作。		
任職條件	1. 電機/電子/機械/控制/航太/物理/電腦/計算機/資訊/通訊/電信/工業工程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上述理工科系畢業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本職缺相關工作內容 1 年以上經驗。 (2)本職缺相關之丙級以上(含)技術士證照。。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及各學年成績單(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30 (飛彈火箭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全部期間)。 4. 具下列條件為佳(請檢附證明資料供審查)： (1)C/C++程式語言、PXI 模組化系統相關工作經驗 1 年(含)以上。 (2)零件銲接/模組測試/LabVIEW 操作等相關工作經驗 1 年(含)以上。 (3)電子、電機、電力控制、電路板檢測或儀錶等相關工作經驗 1 年(含)以上。 (4)室內配線或電路板錫銲(焊)工作經驗 1 年(含)以上。 (5)專案管理/生產管理工作經驗 1 年(含)以上。 (6)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公、民營機構訓練證照或證明。 5. 需配合出差及加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 2. 初試口試 6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31 (飛彈火箭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10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之一或多項工作： 1. 機械檢驗及功能測試。 2. 光學校準及物性量測作業。 3. 組裝品保查核工作。 4. 夾治具、工具、儀具等檢測儀具管理與管制。 5. 工件收發管制作業。 6. 品質資訊系統與工令系統作業及品質文件彙整與管制。 7. 採購相關作業與物料管理。 8. 配合出差相關專案任務或臨時交辦工作。		
任職條件	1. 機械/航太/動力機械/機電/應用力學/材料工程/車輛/造船/輪機/土木/工業工程/水利工程/水資源工程/環境工程/模具/測繪(量)/空間資訊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上述理工科系畢業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本職缺相關工作內容 1 年以上經驗。 (2)需具機械相關丙級(含)以上證照。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及各學年成績單(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下列條件為佳(請檢附證明資料供審查)： (1)機械類加工製造檢驗/機械識圖與品質管制/非破壞檢驗相關工作/技術士技能檢定相關證照。 (2)三次元量床操作及程式撰寫經驗。 (3)空間/大地測量或物性量測工作經驗。 (4)光學/電子經緯儀/雷射追蹤儀或其他類似空間量測儀器操作能力與經驗。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31 (飛彈火箭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5)輻射防護員資格或輻射安全證書執照(或測驗成績及格通知書)。 (6)非破壞檢測人員證照或壓力容器檢測人員相關證照。 (7)機械設計/(電腦輔助)機械製圖/品質管制(理)/品質檢驗等工作經驗或相關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 5. 需配合出差及加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 2. 初試口試 6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32 (飛彈火箭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4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之一或多項工作：： 1. 機械零(組)件加工、修製。 2. 操作 CNC 車床/CNC 銑床/線切割加工/放電加工/圓磨加工/平磨加工/精密鉗工作業/機械組裝。		
任職條件	1. 機械/航太/機電/模具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上述理工科系畢業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本職缺相關工作內容 1 年以上經驗。 (2)非理工科系畢業者需具機械類鉗工或機械加工等相關丙級(含以上)證照。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及各學年成績單(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下列條件為佳(請檢附證明資料供審查)： (1)機械零組件加工/組裝等相關工作經驗。 (2)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公、民營機構訓練證照或證明。 5. 需配合出差及加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 2. 初試口試 6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33 (飛彈火箭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9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之一或多項工作： 1. 領料電子電路銲接、接頭線帶製作、佈線施工組裝、送件及電路板訊號檢修。 2. 檢測裝備操作、訊號模擬與量測、電子設備檢修。 3. PCB 印刷電路板佈局。 4. 電路模組測試檢修、驗證與異常分析。 5. 電路板件測試檢修、驗證與異常分析。 6. 各式通訊介面及驅動韌體之設計、測試與驗證。 7. 軟體/韌體/LabVIEW 程式開發。 8. 測試與驗證及 DSP 數位電路及微處理器軟硬體開發。 9. FPGA 設計分析、測試與驗證。 10. 總成測試裝備建置、操作及分析模擬。 11. 電力電子系統設計與開發。 12. 類比及數位控制電路設計/分析與驗測。 13. 飛行控制系統(自動駕駛儀)設計與六自由度模擬。 14. 配合出差相關專案任務或臨時交辦工作。		
任職條件	1. 電子/電機/控制/航太/物理/電信/光電/資訊/通訊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上述理工科系畢業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本職缺相關工作內容 1 年以上經驗。 (2)電子/電機相關乙級技術士證照。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及各學年成績單。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下列條件為佳(請檢附證明資料供審查)： (1)電子、電機、電力控制、電路板檢測或儀錶等相關工作經驗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33 (飛彈火箭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1 年(含)以上。 (2)室內配線或電路板錫銲(焊)工作經驗 1 年(含)以上。 (3)丙級以上電機電子類技術士證照。 (4)PCB LAYOUT 丙級以上能力認證。 (5)電子元件拆與銲丙級以上能力認證。 (6)LabVIEW 程式撰寫等工作經驗尤佳。 (7)PXI 模組化測試器軟硬體設計或嵌入式系統應用開發經驗。 5. 需配合出差及加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 2. 初試口試 6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34 (飛彈火箭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4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之一或多項工作： 1. 製造工程管理相關業務，支援夾治具設計/繪圖/製造、加工程序資料撰寫、異狀處理文件會辦、料件籌補詢商/報價作業，以及支援加工精進技術資料整備。 2. 生產管制及各項生管表單資料處理，支援工令綜整，完工、入庫、銷令、材料報廢作業、料件清點作業及入出庫領料作業，以及料件包、搬、運、儲作業。 3. 機械設備維修、保養工程等廠務相關業務。 4. 動產管理、資安等廠務相關業務。		
任職條件	1. 電機/機械/電子/航太/車輛/機電/造船/資訊/工業工程/模具/自動化工程/機械繪圖/環工/土木/材料/應力/輪機/紡織工程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上述理工科系畢業者，需具本職缺相關工作經驗 1 年(含)以上。(請檢附相關證明)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下列條件為佳(請檢附證明資料供審查)： (1)電子、電機、機械工具機等設備相關維修 1 年(含)以上工作經驗。 (2)製造工程管理/專案管制/生產管制等相關工作經驗。 5.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 2. 初試口試 6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35 (飛彈火箭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2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之一或多項工作： 1. 執行飛行載具組件製造與組裝變異對載具氣動力性能影響變異分析、鑑識與驗證。 2. 各型量產火箭發動機之產製協調、整合、抽測、驗收性能分析等工作。 3. 執行飛行載具組件製造與組裝變異對載具氣動力性能影響變異分析、鑑識與驗證。 4. 各型量產火箭發動機之產製協調、整合、抽測、驗收性能分析等工作。 5. 機械系統開發、設計、分析、繪圖。 6. 機械相關料件籌獲、組裝事宜。 7. 配合出差執行測試任務或後勤維保工作。 8. 支援相關專案任務或臨時交辦工作。		
任職條件	1. 航空/機械/造船/工程科學/土木/工程科學/機電理工系所畢業。 2. 非上述理工科系畢業者，需具本職缺相關工作經驗 1 年(含)以上。(請檢附相關證明)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及各學年成績單(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下列條件為佳(請檢附證明資料供審查)： (1)氣動力構型設計與性能分析經驗。 (2)計算流體力學相關分析經驗。 5. 需配合出差及加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 2. 初試口試 6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36 (飛彈火箭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4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之一或多項工作： 1. 執行表面處理：化成、陽極、電鍍、塗裝、遮蔽、噴砂等製程相關工作。 2. 執行印刷電路板製程如：晒板、蝕刻、電鍍、綠漆、銅板檢修等道次相關工作。 3. 執行表面處理及電路板製程之各項電鍍、化學槽液分析。 4. 執行表面處理及電路板製程之各項設備維(修)護工作。 5. 量產任務生產管制相關業務及量產委製案建案申購開標、簽約、供料、履約督導、製程檢驗、交貨、會驗、檢驗測試功能、退貨修約減價收受、結報等作業。 6. 支援工安環保相關業務或臨時交辦工作。		
任職條件	1. 化學/化工/化材/材料/食品醫藥化學/環工/機械/電機/光電/電子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上述理工科系畢業者，需具表面處理相關工作經驗 1 年(含)以上。(請檢附相關證明)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下列條件為佳(請檢附證明資料供審查)： (1)表面處理或印刷電路板或化學分析或工安環保等相關工作經驗。 (2)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公、民營機構訓練證照或證明。 5. 需配合出差及加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 2. 初試口試 6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37 (化學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2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執行過濾通風系統及偵測裝備維護。 2. 執行過濾通風及偵測裝備組裝與測試。		
任職條件	1. 電子/電機/自動控制科系畢業；前述科系需為理工科系所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本職缺相關工作內容 1 年以上經驗。 (2)工業/室內配線等，丙級(含)以上技術士證照。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及各學年成績單。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未符合上述科系者，需檢附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投保明細、證照。 4. 如有下列文件，請於報名時一併提供參考： (1)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證明。 (2)國家考試資格、技術士技能檢定等相關證照。 5.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30% 2. 初試口試 7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38 (化學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9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執行量產專案小火工品生產與組裝作業。 2. 執行量產專案安全備炸裝置與雷管組裝作業。 3. 執行次械彈與干擾彈生產與組裝作業。		
任職條件	1. 機械/機電/模具/車輛/航空(太)/飛機/自動化/應用力學/船舶/輪機/造船/製造工程/精密工程/控制/動力/海洋/河海/化學/化工/材料/高分子/土木/建築/營建/資源工程/測量/水土保持/水利/工工/工管/電子/電機/電信/光電/通訊/資訊科技(學)/資訊傳播/資工/資管/電腦/軟體工程/數位學習(內容)/網路/檢驗/消防/環境工程/公共衛生/職業安全/生物/生化/地球科學/大氣科學/兵器工程科系畢業；前述科系需為理工科系所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機械尺寸檢驗/精密加工製造與組裝/電路元件銲接等 6 個月以上工作經驗。 (2)工業電子/數位電子/儀表電子/電力電子/視聽電子/工業配線/室內配線/電腦輔助製圖/配電線路裝修/電器修護/機電整合/機械加工/冷凍空調裝修等，丙級(含)以上技術士證照。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及各學年成績單。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未符合上述科系者，需檢附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投保明細、證照。 4.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30% 2. 初試口試 7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39 (化學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副學士
薪資範圍	35,000	需求人數	6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執行刷鍍及熔射製程作業。 2. 執行噴砂、塗裝噴塗、塗裝檢驗作業。 3. 配合任務，執行各式裝備履約督導及製程查核。 4. 執行氣體偵測器組裝、測試及現場維保工作。 5. 執行化學分析或材料分析相關工作。		
任職條件	1. 機械/機電/模具/車輛/航空(太)/飛機/自動化/應用力學/船舶/輪機/造船/製造工程/精密工程/控制/動力/海洋/河海/化學/化工/材料/高分子/土木/建築/營建/資源工程/測量/水土保持/水利/工工/工管/電子/電機/電信/光電/通訊/資訊科技(學)/資訊傳播/資工/資管/電腦/軟體工程/數位學習(內容)/網路/檢驗/消防/環境工程/公共衛生/職業安全/生物/生化/地球科學/大氣科學/兵器工程科系畢業；前述科系需為理工科系所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本職缺相關工作內容一年以上經驗。 (2)塗裝/化學/化工等，丙級(含)以上技術士證照。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專科(含)以上畢業證書及各學年成績單。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未符合上述科系者，需檢附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投保明細、證照。 4.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30% 2. 初試口試 7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40 (化學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5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化學品材料開發、化學/化工實驗、材料分析測試等相關工作。 2. 化工製程架設、維護與生產等相關工作。 以上為火工及非火工相關工作。		
任職條件	1. 化學/化工/高分子/材料科系畢業；前述科系需為理工科系所畢業。 2. 非上述科系者，需具化工/化學生產研發設備保養維護等相關工作 6 個月以上經驗(請檢附相關證明)。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及各學年成績單。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未符合上述科系者，需檢附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投保明細。 4.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30% 2. 初試口試 7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41 (化學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副學士
薪資範圍	35,000	需求人數	5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傳統/CNC 車床。 2. 傳統/CNC 銑床。 3. 機械零組件鉗工/組裝。		
任職條件	1. 機械/模具/車輛/機電/生物產業機電/航太/造船/輪機/工業工程/材料科系畢業；前述科系需為理工科系所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本職缺相關工作內容一年以上經驗。 (2)車床/銑床/鉗工/精密機械工/機械加工/電腦輔助機械(立體)製圖/機電整合/鑄造/模具/一般手工電焊等，丙級(含)以上技術士證照。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專科(含)以上畢業證書及各學年成績單。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未符合上述科系者，需檢附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投保明細、證照。 4. 如有下列文件，請於報名時一併提供參考： (1)具焊接/電腦繪圖/機械組裝、品管相關證照或經驗。 (2)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證明。 5.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30% 2. 初試口試 7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42 (化學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4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材料製作/表面處理/貼附/噴塗等作業。 2. 儀具設備操作/加工製造與組裝等作業。 3. 雷達罩維護保養/偽裝工程維護保養等作業。		
任職條件	1. 化學/化工/材料/高分子/電子/電機/電信/光電/通訊/機械/機電/模具/車輛/航空(太)/飛機/自動化/應用力學/船舶/輪機/造船/製造工程/精密工程/控制/動力/海洋/河海/土木/建築/營建/資源工程/測量/水土保持/水利/工工/工管/資訊科技(學)/資訊傳播/資工/資管/電腦/軟體工程/數位學習(內容)/網路/檢驗/消防/環境工程/公共衛生/職業安全/生物/生化/地球科學/大氣科學/兵器工程科系畢業；前述科系需為理工科系所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本職缺相關工作內容一年以上經驗。 (2)化學/化工/板金/鑄造/熱處理/油壓/氣壓/電腦輔助製圖/車輛塗裝/銑床/車床/模具/機械加工/金屬成形/汽車修護/重機械修護/工業電子/數位電子/儀表電子/電力電子/視聽電子/工業配線/室內配線/配電線路裝修/電器修護/機電整合/冷凍空調裝修/電腦硬體裝修等，丙級(含)以上技術士證照。 3. 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及各學年成績單。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未符合上述科系者，需檢附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投保明細、證照。 4. 如有下列文件，請於報名時一併提供參考： (1)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證明。 (2)國家考試資格、技術士技能檢定等相關證照。 5.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30% 2. 初試口試 7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43 (化學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2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執行量產專案小火工品非破壞檢測作業。 2. 執行量產專案小火工品輸出功能檢測作業。 3. 執行量產專案電子件自然/動態環境試驗(含功能測試)。 4. 執行尺碼量測與儀器校正作業。 5. 執行量產專案品質管理系統維護。		
任職條件	1. 機械/機電/模具/車輛/航空(太)/飛機/自動化/應用力學/船舶/輪機/造船/製造工程/精密工程/控制/動力/海洋/河海/化學/化工/材料/高分子/土木/建築/營建/資源工程/測量/水土保持/水利/工工/工管/電子/電機/電信/光電/通訊/資訊科技(學)/資訊傳播/資工/資管/電腦/軟體工程/數位學習(內容)/網路/檢驗/消防/環境工程/公共衛生/職業安全/生物/生化/地球科學/大氣科學/兵器工程科系畢業；前述科系需為理工科系所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具機械尺寸檢驗/精密加工製造與組裝/電路元件銲接等 6 個月以上工作經驗。 (2)工業電子/數位電子/儀表電子/電力電子/視聽電子/工業配線/室內配線/電腦輔助製圖/配電線路裝修/電器修護/機電整合/機械加工/冷凍空調裝修等，丙級(含)以上技術士證照。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學士(含)以上畢業證書及各學年成績單。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未符合上述科系者，需檢附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投保明細、證照。 4.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30% 2. 初試口試 7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44 (化學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高雄大樹	教育程度	副學士
薪資範圍	35,000	需求人數	11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執行量產專案之短期階段性生產作業。 2. 執行武器系統之推進器相關組件生產作業。 3. 執行量產專案之化學品庫儲管理。		
任職條件	1. 機械/機電/模具/車輛/航空(太)/飛機/自動化/應用力學/船舶/輪機/造船/製造工程/精密工程/控制/動力/海洋/河海/化學/化工/材料/高分子/土木/建築/營建/資源工程/測量/水土保持/水利/工工/工管/電子/電機/電信/光電/通訊/資訊科技(學)/資訊傳播/資工/資管/電腦/軟體工程/數位學習(內容)/網路/檢驗/消防/環境工程/公共衛生/職業安全/生物/生化/地球科學/大氣科學/兵器工程科系畢業；前述科系需為理工科系所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具本職缺相關工作內容 6 個月以上經驗(請檢附相關證明)：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專科(含)以上畢業證書及各學年成績單。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具「堆高機操作」技術士證或具 98 年 9 月 1 日以前操作結業證書。 (5)未符合上述科系者，需檢附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投保明細。 4. 如有下列文件，請於報名時一併提供參考： (1)具「固定式起重機操作-架空式-地面操作」技術士證或具 100 年 7 月 1 日以前操作結業證書。 (2)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證明。 (3)國家考試資格、技術士技能檢定等相關證照。 5.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實作 30% 2. 初試口試 70%		
備註	實作科目：堆高機操作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45 (化學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高雄大樹	教育程度	副學士
薪資範圍	35,000	需求人數	2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推進劑原料檢驗、燃燒速度及機械性能測試、X 光檢驗、推進劑組裝及靜試。 2. 火箭藥柱、彈頭裝藥、發動機火工品生產製作、化學原料處理及化工製程控制等相關工作。 3. 生產研發設備檢修保養等相關工作。		
任職條件	1. 機械/機電/模具/車輛/航空(太)/飛機/自動化/應用力學/船舶/輪機/造船/製造工程/精密工程/控制/動力/海洋/河海/化學/化工/材料/高分子/土木/建築/營建/資源工程/測量/水土保持/水利/工工/工管/電子/電機/電信/光電/通訊/資訊科技(學)/資訊傳播/資工/資管/電腦/軟體工程/數位學習(內容)/網路/檢驗/消防/環境工程/公共衛生/職業安全/生物/生化/地球科學/大氣科學/兵器工程科系畢業；前述科系需為理工科系所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具本職缺相關工作內容 6 個月以上經驗。 (2)具化學/化工等，丙級(含)以上技術士證照。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專科(含)以上畢業證書及各學年成績單。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未符合上述科系者，需檢附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投保明細。 4.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筆試 30% 2. 初試口試 70%		
備註	1. 筆試科目：基礎化學 2. 參考書目：近五年學科能力測驗自然類考科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46 (化學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高雄大樹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2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執行階段性量產之火工品相關之模夾具設計與繪圖。 2. 執行階段性量產之管路維護、檢修及檢測作業。 3. 執行階段性量產之火工品複合材料製造與相關模具組裝與生產作業。		
任職條件	1. 機械/機電/模具/車輛/航空(太)/飛機/自動化/應用力學/船舶/輪機/造船/製造工程/精密工程/控制/動力/化工/營建/測量/工工/工管/電子/電機/資工/電腦/軟體工程/檢驗/消防/職業安全/兵器工程科系畢業；前述科系需為理工科系所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具機具設備組裝維修/複材加工等 6 個月以上工作經驗。 (2)工業用管配管/自來水配管/電銲/電腦輔助立體製圖/機電整合/機械加工/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製圖等，丙級(含)以上技術士證照。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學士(含)以上畢業證書及各學年成績單。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未符合上述科系者，需檢附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投保明細、證照。 4. 如有下列文件，請於報名時一併提供參考： (1)機具設備組裝維修、管路配置工作、機械設備繪圖工作經歷證明。 (2)國家考試資格、技術士技能檢定等相關證照。 5.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筆試 30% 2. 初試口試 70%		
備註	1. 筆試科目：機械加工 2. 參考書目：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機械加工丙級技術士檢定學科試題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47 (化學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高雄大樹	教育程度	副學士
薪資範圍	35,000	需求人數	2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執行量產專案之短期階段性工安作業。 2. 推動職業安全衛生/環境保護等業務。		
任職條件	1. 消防/公共衛生/職業安全/安全衛生/防災/環保/環境工程科系畢業；前述科系需為理工科系所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乙級技術士證照/職業安全管理師/職業衛生管理師/消防設備士證照。。 (2)具職業安全衛生/消防/環境保護專責人員等 6 個月以上工作經驗。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專科(含)以上畢業證書及各學年成績單。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未符合上述科系者，需檢附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投保明細、證照。 4.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筆試 30% 2. 初試口試 70%		
備註	1. 筆試科目：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 2. 參考書目：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乙級學科題庫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48 (化學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屏東滿州	教育程度	副學士
薪資範圍	35,000	需求人數	1
主要工作項目	1. 執行量產專案之短期階段性工安作業。 2. 推動職業安全衛生/環境保護等業務。		
任職條件	1. 消防/公共衛生/職業安全/安全衛生/防災/環保/環境工程科系畢業；前述科系需為理工科系所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乙級技術士證照/職業安全管理師/職業衛生管理師/消防設備士證照。。 (2)具職業安全衛生/消防/環境保護專責人員等 6 個月以上工作經驗。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專科(含)以上畢業證書及各學年成績單。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未符合上述科系者，需檢附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投保明細、證照。 4.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筆試 30% 2. 初試口試 70%		
備註	1. 筆試科目：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 2. 參考書目：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乙級學科題庫。 工作地點屏東滿州另加地域加給 3,500 元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49 (化學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屏東滿州	教育程度	高中(職.工)
薪資範圍	32,000	需求人數	4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火箭藥柱、彈頭裝藥等火工品生產、車修加工及製程控制等相關工作。 2. 生產研發設備檢修保養等相關工作。 3. 火箭藥柱、彈頭裝藥等火工品及機械加工品、材料等非破壞檢驗(X 光射線檢測)等相關工作。 4. 品質紀錄及數位文件資料建立。 5. 檢試報告製發等相關工作。 6. 火工品組裝及拆卸。 7. 火工品尺碼及物性檢驗。		
任職條件	1. 高中(職)畢業。 2.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高中(職)(含)以上畢業證書及各學年成績單。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3. 如有下列文件，請於報名時一併提供參考： (1)具「堆高機操作」技術士證或具 98 年 9 月 1 日以前操作結業證書。 (2)具「固定式起重機操作-架空式-地面操作」技術士證或具 100 年 7 月 1 日以前操作結業證書。 (3)具有非破壞檢測射線初級人員(含)以上證書。 (4)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證明。 (5)國家考試資格、技術士技能檢定等相關證照。 4.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30% 2. 初試口試 70%		
備註	工作地點屏東滿州另加地域加給 3,500 元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50 (材料暨光電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2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高頻微波元件 DC 及 RF 特性量測。 2. ICCAP EEHEMT 建模。		
任職條件	1. 電機/電子/光電/物理理工科系畢業。 2.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檢附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3.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電路佈局經驗。 (2)錫焊工作經驗。 4.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30% 2. 初試口試 7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51 (材料暨光電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2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無塵室廠務工作。 2. 金屬鍍膜工作。 3. 黃光微影工作。		
任職條件	1. 電機/電子/光電/物理/化學/化工理工科系畢業 2.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檢附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3.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無塵室廠務工作經驗。 (2)無塵室製程工作經驗。 4.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30% 2. 初試口試 7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52 (材料暨光電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1
主要工作項目	1. 機械加工工作。 2. 精密組裝工作。		
任職條件	1. 電機/電子/光電/物理/化學/化工理工科系畢業。 2.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檢附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3.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機械加工相關證照。 (2)真空封裝工作經驗。 4.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30% 2. 初試口試 7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53 (材料暨光電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副學士
薪資範圍	35,000	需求人數	6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光電酬載系統生產組裝及軟體安裝。 2. 光電酬載系統調校及測試。 3. 電源模組組裝與測試。 4. 光電球佈線、組裝及測試。		
任職條件	1. 電機/電子/機械/光電/物理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需具備與本職缺相關工作內容 1 年以上經驗(請檢附相關證明)。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專科(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30% 2. 初試口試 7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54 (材料暨光電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2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光電系統設計、分析、測試之規劃及執行。 2. 光電系統光軸組裝調校與系統性能測試、光軸偏移量量測。 3. 光電模組組裝調校實驗室整建，測試程序精進，建立自動化測試，並執行全系統測試裝備建置規畫及產線規劃。		
任職條件	1. 電機/電子/機械/光電/物理等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需具備與本職缺相關工作內容 1 年以上經驗(請檢附相關證明)。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30% 2. 初試口試 7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55 (材料暨光電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副學士
薪資範圍	35,000	需求人數	4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光電模組、系統、穩定環架等組裝及測試作業。 2. 高壓氣路、裝備維持。 3. 冶具及模具加工與測試。 4. 傳統機械加工。 5. 機械料件檢核作業。		
任職條件	1. 機械/光電等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需具備與本職缺相關工作內容 1 年以上經驗(請檢附相關證明)。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專科(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30% 2. 初試口試 7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56 (材料暨光電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新北三峽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12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機械加工(車、銑、鑽、鉗)。 2. 機械設計、機械繪圖、模組組裝、檢測作業及機械性質量測。 3. 碳/碳與陶瓷複合材料製程。 4. 微波電性檢測及修護。 5. 各專案產品之環境試驗、檢驗量測、進度管制、品保作業監控、品質管理、專案管理等工作。		
任職條件	1. 機械/航空/機電/材料/化學/化工/電機/電子/資工/應力/船舶機械/系統暨造船/輪機工程/造船及海洋/工程科學/模具/製造工程/環工/工業工程/控制/資訊/土木/電子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需具備與本職缺相關工作內容 1 年以上經驗(請檢附相關證明)。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高壓氣體特定設備操作證照。 (2)機械加工證照。 5.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6. 配合工作需求，需於桃園龍潭及新北三峽兩地工作。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30% 2. 初試口試 7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57 (材料暨光電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33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之一或多項工作： 1. 機械製圖、模組組裝、熱/機械分析量測作業、品保作業。 2. 機械加工(含鉗工)、模治具設計/製作。 3. 複合材料 va-RTM 與繞線製程等。 4. 電腦繪圖、設計與加工設備程式撰寫。 5. 橡膠加工與成形製作。 6. 應用力學分析。 7. 電性分析、模擬與檢測。 8. 生產相關工令、物料、購案、設備維護等管制作業。		
任職條件	1. 機械/兵器工程/資訊/資工/控制/動力機械/車輛/電機/電子/機電/光電/通訊/電信/地質/大氣/冷凍空調/航空/航海/輪機/船舶機電/海洋工程/海下科技/水利/造船/材料/化工/紡織/纖維/應力/航太/製造/自動化/系統工程/工業工程/工業設計/冶金/高分子/化學/建築/土木/水土保持/環境/測量/工程科學/兵器工程/醫學工程/藥學/藥劑/生物科技/生物化學/數學/統計/物理/核子工程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國防相關產業工作經驗 6 個月(含)以上。 (2)數據分析/加工/組裝/量測/生產/複合材料/製造業/實驗室等相關工作經驗 6 個月(含)以上。 (3)以下類別丙級(含)以上相關證照者:電腦資訊網路類、生產製造類、電子電機類、營建土木類、機械操作/修護類、品管安規類、化工/化學類、環境保護類、採礦冶金類。 (4)超音波非破壞檢驗初級(含)以上執照。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非相關科系畢業者，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未檢附證明資料，視同資格不符。 (4)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30% 2. 初試口試 7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58 (材料暨光電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高中(職.工)
薪資範圍	32,000	需求人數	17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之一或多項工作： 1. 協助原料與模組進料檢驗及材料/機械性質量測。 2. 機械加工(含鉗工)、模治具組裝。 3. 複合材料手積層製程、模壓製程、樹脂原料調配與壓力釜真空包裝製程、表面處理製程。 4. 協助橡膠原料調配等製程。 5. 預浸料生產。 6. 設備保養。		
任職條件	1. 機械/兵器工程/資訊/資工/控制/動力機械/車輛/電機/電子/機電/光電/通訊/電信/地質/大氣/冷凍空調/航空/航海/輪機/船舶機電/海洋工程/海下科技/水利/造船/材料/化工/紡織/纖維/應力/航太/製造/自動化/系統工程/工業工程/工業設計/冶金/高分子/化學/建築/土木/水土保持/環境/測量/工程科學/兵器工程/醫學工程/藥學/藥劑/生物科技/生物化學/數學/統計/物理/核子工程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國防相關產業工作經驗 6 個月(含)以上。 (2)數據分析/加工/組裝/量測/生產/複合材料/製造業/實驗室等相關工作經驗 6 個月(含)以上。 (3)以下類別丙級(含)以上相關證照者:電腦資訊網路類、生產製造類、電子電機類、營建土木類、機械操作/修護類、品管安規類、化工/化學類、環境保護類、採礦冶金類。 (4)超音波非破壞檢驗初級(含)以上執照。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高中職(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非相關科系畢業者，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未檢附證明資料，視同資格不符。 (4)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30% 2. 初試口試 7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59 (材料暨光電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副學士
薪資範圍	35,000	需求人數	6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之一或多項工作： 1. 模組組裝、檢測作業及材料/機械性質量測。 2. 機械加工(含鉗工)、模治具組裝。 3. 複合材料模壓製程、RTM 製程、壓力釜製程與表面處理施工等。 4. 設計、繪圖軟體應用與加工設備程式撰寫。 5. 執行橡膠加工製程。		
任職條件	1. 機械/兵器工程/資訊/資工/控制/動力機械/車輛/電機/電子/機電/光電/通訊/電信/地質/大氣/冷凍空調/航空/航海/輪機/船舶機電/海洋工程/海下科技/水利/造船/材料/化工/紡織/纖維/應力/航太/製造/自動化/系統工程/工業工程/工業設計/冶金/高分子/化學/建築/土木/水土保持/環境/測量/工程科學/兵器工程/醫學工程/藥學/藥劑/生物科技/生物化學/數學/統計/物理/核子工程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國防相關產業工作經驗 6 個月(含)以上。 (2)數據分析/加工/組裝/量測/生產/複合材料/製造業/實驗室等相關工作經驗 6 個月(含)以上。 (3)以下類別丙級(含)以上相關證照者：電腦資訊網路類、生產製造類、電子電機類、營建土木類、機械操作/修護類、品管安規類、化工/化學類、環境保護類、採礦冶金類。 (4)超音波非破壞檢驗初級(含)以上執照。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專科(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非相關科系畢業者，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未檢附證明資料，視同資格不符。 (4)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30% 2. 初試口試 7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60 (材料暨光電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高中(職.工)
薪資範圍	32,000	需求人數	10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協助量產部署交裝、裝備維修技術支援、零附件委修製及後續維持專案鑑測/驗證/展延、定更及定檢。 2. 協助量產測試需求所使用之協測相關儀具及裝備等操控與所需相關資源整備及支援工作。 3. 協助量產資通環境整合及資安類資訊運籌相關事宜。 4. 協助量產預算及進度執行管制，並負責生產技令、圖表產製、工作命令管制、成本估算及相關系統資料建置及異動工作。 5. 臨時新增交辦等相關任務。		
任職條件	1. 不限科系畢業。 2. 需具備以下任一條件(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具基礎電學/基礎電子/基礎測量/生產排程/料件籌購/物料管理/成本分析/預算管理/資訊安全等相關工作內容 1 年以上經驗。 (2)具國防相關產業 2 年以上經驗。 (3)丙級技術士證照。 3. 熟 Microsoft office 軟體操作為佳。 4.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高中職(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5.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30% 2. 初試口試 7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61 (材料暨光電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4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協助材料及光電專案產品測試與檢驗。 2. 協助生產技令、圖表產製與工作命令管制作業。 3. 量產臨時新增交辦等相關任務。		
任職條件	1. 機械/動力機械/航空/電機/電子/航海/海洋工程/控制/車輛/機電/造船/材料/化工/應力/資管/資工/工業工程/材料/分子/化學/化工/建築/土木/光電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數據分析/加工/組裝/量測等相關工作經驗 1 年(含)以上。 (2)下列技術士證照擇一：丙級(或丙級以上)之工業電子、數位電子、電力電子、網路架設、電腦硬體裝修、電腦軟體應用、電腦輔助製圖等技術士證照。 (3)國防相關產業 2 年以上工作經歷。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學歷畢業證書及成績單(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具程式撰寫能力或資訊安全工作經驗。 (2)熟 Microsoft office 軟體操作為佳。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30% 2. 初試口試 7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62 (材料暨光電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5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執行模組與系統功性能及品質檢測。 2. 各模組 ESS/EAT 環測工作。 3. 執行各階段驗收測試。 4. 量產設備與場地籌建及組測流程與人力安排。		
任職條件	1. 機械/兵器工程/資訊/資工/資管/動力機械/自動控制/動力機械/車輛/航空/電機/電子/機電/光電/通訊/電信/地質/大氣/冷凍空調/航空電子/航海/輪機/船舶機電/海洋工程/海下科技/水利/控制/車輛/造船/材料/化工/紡織/染整/應力/自動化及控制/智慧自動化/製造科技/製造/自動化工程/系統工程/量測/工業工程/工業設計/工業管理/材料/冶金/高分子/化學/化工/建築/土木/水土保持/環境/測量/工程科學/兵器工程/醫學工程/數學/統計/物理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上述科系畢業者，需具下列條件之一(請檢附相關工作經驗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國防相關產業工作經驗 6 個月(含)以上。 (2)數據分析/加工/組裝/量測/生產等相關工作經驗 6 個月(含)以上。 (3)製造業或實驗室工作經驗 6 個月(含)以上。 (4)以下類別丙級(含)以上相關證照者:電腦資訊網路類、生產製造類、電子電機類、營建土木類、機械操作/修護類、品管安規類、化工/化學類。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30% 2. 初試口試 7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63 (材料暨光電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5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品質檢測與品質管制。 2. 環境試驗。 3. 可靠度及壽限驗證試驗。 4. 品質文件彙整。 5. 品質查核。 6. 品質管理系統運作與維持。 7. 儀具校正管理。 8. 購案品保審查。 9. 供應商能力認證與審查。		
任職條件	1. 機械、航空、電子、電機、光電、材料、化學、控制、資工、資管、工程科學、工業工程與管理理工科系畢業。 2.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3.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30% 2. 初試口試 7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64 (材料暨光電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1
主要工作項目	1. 執行真空熔煉鑄造作業。 2. 執行真空熱處理作業。 3. 執行電漿噴塗及前後處理相關作業。		
任職條件	1. 鑄造/機械/材料/自動化控制/機電/製造工程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本職缺相關工作內容 1 年以上經驗。 (2)鑄造技術師丙級證照。 (3)電工丙級證照。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相關工作經驗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5.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實作 50% 2. 初試口試 50%		
備註	實作項目：設備異常檢修及真空設備操作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65 (材料暨光電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副學士
薪資範圍	35,000	需求人數	2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執行鑄件後處理作業。 2. 執行胚件毛邊修整、精密鑄造組樹及陶模檢整作業。 3. 執行鑄造資料建檔與光學式尺寸量測作業。		
任職條件	1. 鑄造/機械/航空/機械木模/工程科學/模具/製造工程/工業工程/工業設計/材料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鑄造、尺寸檢驗或凝固模擬相關工作內容 1 年以上經驗。 (2)鑄造丙級以上技術士證照。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專科(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具備堆高機或固定式起重機證照。 (2)其他鑄造相關工作經驗。 5.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實作 50% 2. 初試口試 50%		
備註	實作項目：鑄造模型製作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66 (材料暨光電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1
主要工作項目	1. 執行鑄件數位化及智慧化非破壞檢驗技術建立。 2. 執行鑄件品質認證及管理作業。 3. 執行材料模擬分析作業。		
任職條件	1. 機械/材料/冶金/化工/兵器工程/控制/動力機械/車輛/航空/紡織/纖維/應力/航太/製造/自動化/系統工程/工業工程/高分子/化學/工程科學/物理/核子工程理工科系畢業。 2.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3.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具 AI 人工智慧開發或應用相關工作經驗。 (2)具 X 光非破壞檢驗相關證照及工作經驗。 (3)具 ANSYS/LS-DYNA 軟體使用之相關工作經驗。 (4)其他可資佐證符合本工作內容需求或相關經驗資料。 4.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30% 2. 初試口試 7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67 (材料暨光電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8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執行熱電池端蓋製作。 2. 執行熱電池的壓片製作。 3. 執行熱電池粉末製作。 4. 執行熱電池組裝工作。 5. 執行銀鋅電池極片加工。 6. 執行銀鋅電池的組裝作業。		
任職條件	1. 機械、動力機械、航空、機電、航海、海洋工程、控制、電子、電機、資訊、材料、分子、化學、化工、建築、土木、工業工程、資訊管理等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需具備與本職缺相關工作內容 1 年以上經驗(請檢附相關證明)。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材料或化學製程操作專長。 (2)具製程的生產管理經驗。 (3)熟悉粉末材料的測試。 (4)其他與工作內容所列項目相關經驗。 5.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30% 2. 初試口試 7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68 (材料暨光電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1
主要工作項目	1. 執行雷射銲接製程精進與量產作業。 2. 執行熱處理製程精進與量產作業。 3. 執行專案計畫相關工作。		
任職條件	1. 機械/機電/飛機工程/輪機/自動化/農機/模具/製造/機電/控制車輛/船舶機械/土木等理工科系畢業。 2.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學歷畢業證書及成績單。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3.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雷射銲接等相關製程經驗。 (2)機械加工、模治具設計/組裝。 4.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30% 2. 初試口試 7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69 (材料暨光電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副學士
薪資範圍	35,000	需求人數	1
主要工作項目	1. 執行雷射銲接品管與測試等量產作業。 2. 執行雷射與熱處理爐等設備保養與維護。 3. 執行專案計畫相關工作。		
任職條件	1. 機械/機電/飛機工程/輪機/自動化/農機/模具/製造/機電/控制車輛/船舶機械/土木等理工科系畢業。 2.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專科(含)以上學歷畢業證書及成績單。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3.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雷射銲接等相關製程經驗。 (2)機械加工、模治具設計/組裝。 4.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30% 2. 初試口試 7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70 (材料暨光電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1
主要工作項目	1. 執行量產工件/模組之工業 CT 及非破壞性檢驗作業。 2. 執行量產用料之材質及性能檢驗工作。 3. 執行專案計畫相關工作。		
任職條件	1. 機械/動力機械/航空/機電/航海/海洋工程/材料/化學/化工/生科理工科系畢業。 2.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學歷畢業證書及成績單。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3.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可發生游離輻射相關分析設備操作經驗。 (2)非破壞性檢驗(超音波探傷、螢檢探傷、X 光攝影等)工作經驗。 (3)材料成份/性質檢測分析及相關設備操作經驗。 (4)放射性物質或可發生游離輻射設備操作人員資格。 4.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30% 2. 初試口試 7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71 (材料暨光電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10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光電觀測系統對光組調。 2. 光電系統電路組裝。 3. 光電系統軟體測試及安裝。 4. 光電觀測系統電路錫銲。 5. 雷射器對光組調。 6. 光學元件清潔及組裝。 7. 光學元件進料檢驗。 8. 雷射器環境試驗、檢驗量測。 9. 其他臨時交辦工作。		
任職條件	1. 資訊/通訊/電子/電機/機械/生醫/工業工程/工業管理/醫工/光學/機電/資訊工程/資訊管理/系統工程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本職缺相關工作內容一年以上經驗。 (2)錫銲相關訓練課程證明或一年以上錫銲經驗。 (3)國防產業相關工作兩年以上經驗。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光電系統設計或組調經驗。 (2)雷射器設計或組調經驗。 (3)具錫銲相關訓練課程或一年以上錫銲經驗。 5.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30% 2. 初試口試 7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72 (材料暨光電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副學士
薪資範圍	35,000	需求人數	2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可見光及紅外線鏡片下料、滾圓、研拋及對心。 2. 可見光及紅外線鏡片檢驗。 3. 光電模組環境測試。		
任職條件	1. 機械/電子/電機/生醫/工業工程/工業管理/醫工/光學/機電/飛機工程/輪機/自動化/農機/模具/製造/機電/控制車輛/船舶機械/土木/資訊管理/通信電子理工科系畢業。 2.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副學士(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3. 有相關工作經驗者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4.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30% 2. 初試口試 7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73 (材料暨光電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2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電路板功性能測試。 2. 電路板 PCA 篩檢。 3. 時序控制器系統組裝。 4. 軟體參數寫入、燒錄。		
任職條件	1. 機械/電子/電機/生醫/工業工程/工業管理/醫工/光學/機電/飛機工程/輪機/自動化/農機/機電/控制車輛/船舶機械/資訊管理/通信電子理工科系畢業。 2.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3. 有工作經驗者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4.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30% 2. 初試口試 7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74 (材料暨光電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15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光電系統測試，參與軍種接測試與交軍後系統售後服務。 2. 雷射望遠鏡模組對光組調。 3. 雷射望遠鏡電路板組裝及測試。 4. 雷射望遠鏡與白晝光學鏡鏡片膠合。 5. 可見光攝影機對光組調。 6. 紅外線鏡頭對光組調。 7. 光電偵測器電路組裝及測試。		
任職條件	1. 機械/電子/電機/生醫/工業工程/工業管理/醫工/光學/機電/飛機工程/輪機/自動化/農機/模具/製造/機電/控制車輛/船舶機械/土木/資訊管理/通信電子理工科系畢業。 2.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3. 有工作經驗者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4.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30% 2. 初試口試 7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75 (材料暨光電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6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電系統及變焦鏡組機械設計。 2. 光電系統電路佈局及設計。 3. 變焦鏡頭控制軟體開發與撰寫。 4. 光電系統光學設計及分析。 5. 光電偵測系統及測試裝備軟體撰寫及電路維護。 6. 光纖通訊系統管理、規畫、測試、維護。		
任職條件	1. 機械/電子/電機/生醫/工業工程/工業管理/醫工/光電/機電/飛機工程/輪機/自動化/農機/模具/製造/機電/控制車輛/船舶機械/土木/資訊管理/通信電子理工科系畢業。 2.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3. 有相關工作經驗者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4.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30% 2. 初試口試 7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76 (材料暨光電研究所)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高雄左營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1
主要工作項目	1. 光學系統安裝及測試監工。 2. 光電系統資料彙整。 3. 外商進行履約管理與合約文件審查。		
任職條件	1. 機械/電子/電機/生醫/工業工程/工業管理/醫工/光電/機電/飛機工程/輪機/自動化/農機/模具/製造/機電/控制車輛/船舶機械/土木/資訊管理/造船/海洋/系統工程理工科系畢業。 2.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具英文能力證明文件者尤佳。 3. 有工作經驗者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 4.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或加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30% 2. 初試口試 7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77 (系統發展中心)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碩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1
主要工作項目	1. 專案管理與產品生產製造之系統工程管理。 2. 專案預算與成本分析。 3. 產品生產製造之系統工程與專案管理。 4. 生產易製性及品質控制之製造工程。 5. 預算編列與成本分析。 6. 專案建案與結案作業。 7. 物料管理與分析。 8. 軍種合約管理。 9. 量產工作推動與管制。 10. 裝備解繳規劃與執行。 11. 購案規劃審查與執行管制。 12. 風險評估與因應管理。		
任職條件	1. 電子/電機/控制/光電/通訊/電訊/通信/電信/航空/機械/動力機械/兵器/應力/工業工程理工系所畢業。 2. 大學需為理工系所畢業。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大學與碩士理工學系所各學年成績單及碩士論文題目(含摘要)。 (4)提供英語能力相關證明，如 GEPT、TOEIC、IBT、DLI、ESL 或其他語言課程進階班等可供證明之文件。 (5)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具電子/電機/控制/光電/通訊/機械等相關系統設計開發、測試及研發或生產專案管理等相關工作經驗 1 年以上者為佳。 (2)提供專利、國內外學術期刊發表論文，以 SCI 或 EI 為佳。 (3)提供國家考試、技術士技能檢定等相關證照佐證文件為佳。 (4)提供參加國內、外競賽獲獎證明及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公、民營機構訓練證照或證明文件者為佳。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 2. 初試口試 6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78 (系統發展中心)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屏東滿州	教育程度	碩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2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執行量產專案武器系統設計/系統分析/系統工程介面整合/構型管理/專案進度規劃與管控相關工作。 2. 量產專案品質工程管理、管制、報表資料彙整與分析及品質驗證。 3. 量產專案測試評估規劃/管制/品檢。。 4. 量產專案進度規劃與管控相關工作。 5. 量產專案管理審查與生產製造期程管制。 6. 量產專案預算編列與成本分析。 7. 量產專案風險評估與因應管理。 8. 量產專案 ISO 管理制度律定、規劃與執行等業務。 9. 量產專案研製廠房與實驗室管理。 10. 量產專案管理、預算編列、物料檢討分析等業務。 11. 專案風險管制作業。 12. 軍種合約管理及溝通協調。		
任職條件	1. 電子/電機/自動控制/光電/通訊/電訊/通信/電信/航空(太)/機械/動力機械/機電/兵器/應用力學/電控/船舶/輪機/造船/海洋工程/工業工程/系統工程/工程科學/材料/資訊工程/資訊管理/統計/應用數學/電腦(計算機)/網路理工系所畢業。 2. 大學需為理工系所畢業。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大學與碩士理工學系所各學年成績單及碩士論文題目(含摘要)。 (4)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具有系統設計開發/測試驗證/產品模擬分析/品質規劃/生產專案管理相關工作經驗 1 年以上為佳。 (2)提供英語能力相關證明，如 GEPT、TOEIC、IBT、DLI、ESL 或其他語言課程進階班等可供證明之文件。 (3)提供專利、國內外學術期刊發表論文，以 SCI 或 EI 為佳。 (4)提供國家考試、技術士技能檢定等相關證照佐證文件為佳。 (5)提供參加國內、外競賽獲獎證明及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公、民營機構訓練證照或證明文件者為佳。 (6)熟悉 Word、Excel 等軟體工具操作，並具備 Office 相關證照為佳。 5. 須能配合單位需求加班、外地出差及出(入)境管制。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 2. 初試口試 60%		
備註	工作地點屏東滿州另加地域加給 3,500 元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79 (系統發展中心)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碩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1
主要工作項目	1. 專案建案與結案作業。 2. 專案合約管理及溝通協調。 3. 專案工作推動與期程管制。 4. 購案規劃審查與執行管制。 5. 風險評估與因應管理。 6. 軍種履約督導與專案管考。 7.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任職條件	1. 電子/電機/控制/光電/通訊/電訊/通信/電信/航空/機械/動力機械/兵器/應力/工業工程理工系所畢業。 2.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大學與碩士理工學系(所)各學年成績單及碩士論文題目(含摘要)。 (4)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3.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具電子/電機/控制/光電/通訊/機械等相關系統設計開發、測試及研發或生產專案管理等相關工作經驗 1 年以上者為佳。 (2)英語能力相關證明，如 GEPT、TOEIC、IBT、DLI、ESL 或其他語言課程進階班等可供證明之文件。 (3)專利、國內外學術期刊發表論文佐證(以 SCI 或 EI)者為佳。 (4)國家考試、技術士技能檢定等相關證照佐證文件為佳。 (5)參加國內、外競賽獲獎證明及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公民營機構訓練證照或證明文件者為佳。 4. 須能配合單位需求加班、外地出差及出(入)境管制。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 2. 初試口試 6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80 (系統發展中心)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碩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1
主要工作項目	1. 武器系統介面整合與組測。 2. 武器系統分析、模擬與驗證。 3. 執行武器系統研發及作戰測試評估等工作。 4. 執行武器系統測試軍種任務協調等工作。 5. 武器系統構型管理等工作。 6. 硬品製作進度管控。 7.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任職條件	1. 電子/電機/控制/光電/通訊/電訊/通信/電信/航空/機械/動力機械/兵器/應力/工業工程理工系所畢業。 2. 大學需為理工系所畢業。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大學與碩士理工學系(所)各學年成績單及碩士論文題目(含摘要)。 (4)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具電子/電機/控制/光電/通訊/機械等相關系統設計開發、測試及研發或生產專案管理等相關工作經驗 1 年以上者為佳。 (2)英語能力相關證明，如 GEPT、TOEIC、IBT、DLI、ESL 或其他語言課程進階班等可供證明之文件。 (3)專利、國內外學術期刊發表論文佐證(以 SCI 或 EI)者為佳。 (4)國家考試、技術士技能檢定等相關證照佐證文件為佳。 (5)參加國內、外競賽獲獎證明及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公民營機構訓練證照或證明文件者為佳。 5. 須能配合單位需求加班、外地出差及出(入)境管制。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 2. 初試口試 6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81 (系統發展中心)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3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執行專案品質管理與文件查證、資訊化等相關工作。 2. 執行產品構型管理等相關工作。 3. 執行專案測試評估管理等相關工作。 4. 執行專案整體後勤規劃與管理等相關工作。 5. 執行 AS/ISO 品質管理系統等相關工作。		
任職條件	1. 電機/機械/通訊/工業工程/系統工程/工程科學/資訊管理/統計理工科系畢業。 2.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大學各學年成績單。 (4)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3.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具有品保、品管、品檢、構型管理、整體後勤相關工作經驗 1 年以上為佳。 (2)熟悉 Word、Excel、Powerpoint 等軟體工具操作，並具備 Office 相關證照為佳。 (3)提供國家考試、技術士技能、英文檢定等相關證照佐證文件為佳。 (4)提供參加國內、外競賽獲獎證明及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公、民營機構訓練證照或證明文件者為佳。 (5)具備優異簡報技巧、擅長圖表製作、團隊合作下亦能獨立作業，跨部門圓融溝通與主動應變態度為佳。 4. 須能配合單位需求加班、外地出差及出(入)境管制。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 2. 初試口試 6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82 (系統發展中心)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8
主要工作 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專案構型資訊處理及分析。 2. 專案技術文件管制及分析。 3. 生產管理、物料檢討及分析、採購作業等相關工作。 4. 專案管理、預算規劃及分析等相關工作。 5. 整體後勤作業及工程管理。 6. 系統測試作業規劃及管制。 7. 專案 ISO 規劃及執行。 8. 產品/製程品質檢測、測試評估。 9. 產品品質資料與標準文件彙整、查證及列管。 10. 產品履歷建置與維護。 11. 產品環試進度處理。 12. 失效單結案進度處理。 13. 落實品質管理系統制度。 14. 武模測試硬品組測作業/現場測試協調。 15. 飛彈分段測試硬品組測作業/現場測試協調。 16. 射控相關測試硬品組測作業/現場測試協調。 17. 系統審查會議推動及文件催辦等工作。 18. 工作期間需配合任務加班、出差作業。 19.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82 (系統發展中心)	職類	定期契約
任職條件	1. 電子/電機/自動控制/光電/通訊/電訊/通信/電信/航空(太)/機械/動力機械/機電/兵器/應用力學/電控/船舶/輪航/輪機/航海/造船/海洋工程/工業工程/系統工程/工程科學/材料/資訊工程/資訊管理/統計/應用數學/電腦(計算機)/網路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上述科系畢業者，須具備 2 年以上專案管理實務相關工作經驗(請檢附勞保明細表或工作經歷相關證明)。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大學各學年成績單。 (4)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熟悉政府採購法，具採購工作相關經驗。 (2)具 Soliworks、AutoCAD、NX 等 3D 繪圖能力。 (3)提供英語能力相關證明，如 GEPT、TOEIC、IBT、DLI、ESL 或其他語言課程進階班等可供證明之文件。 (4)熟悉 Word、Excel 等軟體工具操作，並具備 Office 相關證照。 (5)提供國家考試、技術士技能檢定等相關證照佐證文件。 (6)提供參加國內、外競賽獲獎證明及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公、民營機構訓練證照或證明文件者。 (7)具專案管理、工程整合相關證照。 5.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 2. 初試口試 6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83 (系統發展中心)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3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專案資料與生產製造期程查核。 2. 專案資訊系統維護。 3. 軍種合約管理及溝通協調。 4. 預算編列與成本計算。 5. 風險評估與因應管理。 6. 專案測試支援業務。 7.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任職條件	1. 電子/電機/自動控制/光電/通訊/電訊/通信/電信/航空(太)/機械/動力機械/機電/兵器/應用力學/電控/船舶/輪機/造船/海洋工程/工業工程/系統工程/工程科學/材料/資訊工程/資訊管理/統計/應用數學/電腦(計算機)/網路理工科系畢業。 2.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大學各學年成績單。 (4)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3.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具備品質規劃/生產專案管理相關工作經驗為佳。 (2)熟悉 Word、Excel 等軟體工具操作，並具備 Office 相關證照為佳。 4. 須能配合單位需求加班、外地出差及出(入)境管制。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 2. 初試口試 6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84 (系統發展中心)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2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執行專案進度規劃與管控相關工作。 2. 執行量產現場組裝工作管理作業。 3. 執行量產相關工程問題進度管制作業。 4. 執行工程文件登錄管理作業。 5. 配合計畫量產需求支援作業。 6.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任職條件	1. 電子/電機/自動控制/光電/通訊/電訊/通信/電信/航空(太)/機械/動力機械/機電/兵器/應用力學/電控/船舶/輪機/造船/海洋工程/工業工程/系統工程/工程科學/材料/資訊工程/資訊管理/統計/應用數學/電腦(計算機)/網路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上述科系畢業者，須具備系統設計開發/測試驗證/產品模擬分析/品質規劃/生產專案管理相關工作經驗(請檢附勞保明細表或工作經歷相關證明)。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大學各學年成績單。 (4)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提供英語能力相關證明，如 GEPT、TOEIC、IBT、DLI、ESL 或其他語言課程進階班等可供證明之文件。 (2)熟悉 Word、Excel 等軟體工具操作，並具備 Office 相關證照。 (3)提供國家考試、技術士技能檢定等相關證照佐證文件。 (4)提供參加國內、外競賽獲獎證明及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公、民營機構訓練證照或證明文件者。 (5)具專案管理、工程整合相關證照。 5. 須能配合單位需求加班、外地出差及出(入)境管制。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 2. 初試口試 6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85 (系統發展中心)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3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專案各項例行性業務綜辦。 2. 專案規劃與執行、成本與採購管理、專案文件研擬等相關業務綜辦。 3. 購案合約管理、進度管制與協調工作。 4. 專案委製協議書及履約文件業務綜辦。		
任職條件	1. 電機/控制/電子/資工/應用數學/光電/(電子)物理/通信/電信/顯示科技/電機電力/數位機電/電腦通訊/工業工程(與)(科技)(系統)(工程)(管理)/(動力)機械/造船/系統工程暨造船/系統及船舶機電/工程科學及海洋工程/海洋科學/船舶機械/輪機工程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本職缺相關工作內容 1 年以上經驗。 (2)專長技術證照。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大學各學年成績單。 (4)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熟悉 MS Office 軟體(至少包含 Word、Excel、PowerPoint)操作，並具備相關證照為佳。 (2)具採購經驗者或專案規劃與管制經驗者為佳。 (3)具軍種協調經驗者尤佳。 5.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 2. 初試口試 6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86 (系統發展中心)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4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艦用戰鬥系統介面整合與組測。 2. 艦用戰鬥系統驗證與測試作業。 3. 艦用戰鬥系統構型管理工作。 4. 艦用戰鬥系統裝艦測試及廠公試作業。		
任職條件	1. 電機/控制/電子/資工/應用數學/光電/(電子)物理/通信/電信/顯示科技/電機電力/數位機電/電腦通訊/工業工程(與)(科技)(系統)(工程)(管理)/(動力)機械/造船/系統工程暨造船/系統及船舶機電/工程科學及海洋工程/海洋科學/船舶機械/輪機工程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本職缺相關工作內容 1 年以上經驗。 (2)專長技術證照。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大學各學年成績單。 (4)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具系統分析、構型管理、整合及測試經驗者為佳。 (2)具有系統工程、軟硬體設計工作、專案管理、工程整合、品保與後勤相關工作經驗者為佳。 (3)具軍種協調經驗者尤佳。 5.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 2. 初試口試 6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87 (系統發展中心)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2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執行風險管理、物料管理與成本分析等相關工作。 2. 專案技術文件及產品資料管理。 3. 專案資訊系統維護。 4. 專案協調及管制。		
任職條件	1. 電子/電機/光電/通訊/通信/電信/電訊/工業工程/工程管理/工業管理/航空/機械/機電/動力/造船/電機/系統工程理工科系畢業。 2.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3.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 2. 初試口試 6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88 (系統發展中心)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高雄左營 高雄小港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2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執行風險管理、物料管理與成本分析等相關工作。 2. 專案技術文件及產品資料管理。 3. 專案資訊系統維護。 4. 專案協調及管制。		
任職條件	1. 電子/電機/光電/通訊/通信/電信/電訊/工業工程/工程管理/工業管理/航空/機械/機電/動力/造船/電機/系統工程理工科系畢業。 2.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3.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 2. 初試口試 6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89 (系統發展中心)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高雄左營 高雄小港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1
主要工作項目	1. 會議即時翻譯。 2. 文件翻譯。 3. 外商合約管理。		
任職條件	1. 不限科系畢業。 2.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具有多益(TOEIC)成績 800 分(含)以上或同等語文能力(全民英檢、托福 TOFEL iBT、雅思 IELTS)之證明文件。 3.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 2. 初試口試 6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90 (系統發展中心)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屏東滿州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8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動產、不動產、製成品與物料管理。 2. 研製廠房與實驗室管理。 3. 武器系統生產、規劃、審查與管制。 4. 專案管理、預算編列、物料檢討分析等支援業務。 5.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任職條件	1. 電子/電機/自動控制/光電/通訊/電訊/通信/電信/航空(太)/機械/動力機械/機電/兵器/應用力學/電控/船舶/輪航/輪機/航海/造船/海洋工程/工業工程/系統工程/工程科學/材料/資訊工程/資訊管理/統計/應用數學/電腦(計算機)/網路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上述科系畢業者，須具備 2 年以上專案管理實務相關工作經驗(請檢附勞保明細表或工作經歷相關證明)。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大學各學年成績單。 (4)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具有生產專案管理/工程整合/供應鏈管理採購/物料管理相關工作經驗 1 年以上為佳。 (2)提供英語能力相關證明，如 GEPT、TOEIC、IBT、DLI、ESL 或其他語言課程進階班等可供證明之文件。 (3)熟悉 Word、Excel 等軟體工具操作，並具備 Office 相關證照為佳。 (4)提供國家考試、技術士技能檢定等相關證照佐證文件為佳。 (5)提供參加國內、外競賽獲獎證明及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公、民營機構訓練證照或證明文件者為佳。 (6)具專案管理、工程整合相關證照為佳。 5. 須能配合單位需求加班、外地出差及出(入)境管制。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 2. 初試口試 60%		
備註	工作地點屏東滿州另加地域加給 3,500 元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91 (系統發展中心)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1
主要工作項目	1. 武器系統介面整合與組測支援等工作。 2. 武器系統工程分析與驗證支援等工作。 3. 協辦武器系統研發及作戰測試評估等工作。 4. 協辦武器系統測試軍種任務等工作。 5. 武器系統構型管理等工作。 6. 硬品製作進度管控。 7.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任職條件	1. 電子/電機/控制/光電/通訊/電訊/通信/電信/航空/機械/動力機械/兵器/應力/工業工程理工科系畢業。 2.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大學各學年成績單。 (4)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3.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具電子/電機/控制/光電/通訊/機械等相關系統設計開發、測試及研發或生產專案管理等相關工作經驗 1 年以上者為佳。 (2)英語能力相關證明，如 GEPT、TOEIC、IBT、DLI、ESL 或其他語言課程進階班等可供證明之文件。 (3)專利、國內外學術期刊發表論文佐證(以 SCI 或 EI)者為佳。 (4)國家考試、技術士技能檢定等相關證照佐證文件為佳。 (5)參加國內、外競賽獲獎證明及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公民營機構訓練證照或證明文件者為佳。 4. 須能配合單位需求加班、外地出差及出(入)境管制。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 2. 初試口試 6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92 (系統發展中心)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4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模式模擬軟體設計開發。 2. 地理資訊應用程式開發。 3. 模式模擬分析設計。		
任職條件	1. 資訊工程/電機理工科系畢業。 2.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大學各學年成績單。 (4)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3.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具有 C/C++、C#、WPF、ArcGIS 等程式開發經驗。 (2)具有模式模擬設計分析經驗。 4.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 2. 初試口試 6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93 (系統發展中心)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1
主要工作項目	1. 實體模測試相關硬品的安裝。 2. 飛行平台控制器的操作。 3. 模擬介面電路板製作。		
任職條件	1. 理工科系畢業。 2. 非理工科系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本職缺相關工作內容 1 年以上經驗。 (2)丙級技術士證照。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 2. 初試口試 6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94 (系統發展中心)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1
主要工作項目	1. 工作期間需配合任務加班、出差作業。 2. 系統零配件採購相關作業。 3. 系統硬品製作與組測相關作業。 4. 系統軟、硬體建置、測試與驗證作業。 5. 系統操作、維護工作。 6. 系統資訊安全組測作業。		
任職條件	1. 理工科系畢業。 2. 非理工科系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 (1)本職缺相關工作內容 1 年以上經驗。 (2)電機/資訊類群丙級技術士證照。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 2. 初試口試 6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95 (系統發展中心)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1
主要工作項目	1. 購案申購及購案業務承辦。 2. 執行工程介面協調、工程圖說審查、施作查驗、工程進度查核等。 3. 施工品質管理工作督導稽核(依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頒訂施工品質管理制度)。		
任職條件	1. 土木/建築/營建/電子/電機/機械/工業工程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本職缺相關工作內容(如組裝、製造、採購)1 年以上經驗。 (2)乙級技術士證照。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具專案管理規劃、監造、工地主任等工作經驗。 (2)曾任職於工程顧問公司、建築師事務所、公營事業機構或參與公共工程、營造工地現場經驗。 (3)甲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證照。 (4)公共工程品質管理人員證照。 (5)熟悉網路、電話、通訊、門禁、監視等弱電相關系統之設備原理、裝配及安裝施工。 (6)熟悉政府採購法令及採購實務經驗等工作經驗。 5.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夜間或假日加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 2. 初試口試 6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96 (系統發展中心)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3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購案申購及購案業務承辦。 2. 車輛廂體設計規劃、製程查核、駐廠監驗及圖說審查。 3. 專案相關作業。 4. 車輛及廂體之檢整及定保維護。		
任職條件	1. 機械/航太/車輛/造船/材料/電機/工業工程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本職缺相關工作內容(如組裝、製造、採購)1 年以上經驗。 (2)乙級技術士證照。 (3)聯結車駕照。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具機械零組件加工/組裝等相關工作經驗。 (2)熟悉政府採購法令及採購實務經驗等工作經驗。 (3)固定式起重機(天車)證照、移動式起重機證照、堆高機證照、焊接證照、焊接檢驗人員證照、大客車駕照、大貨車駕照、聯結車駕照等或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公/民營機構訓練證照/證明。 5.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夜間或假日加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 2. 初試口試 6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97 (系統發展中心)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4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測試任務支援。 2. 雷達系統及校正設備操作、維護及保養。 3. 場站設施與裝備維護及保養。 4. 電子電路檢修與製作。 5. 專業攝影及器材維護。 6. 視訊剪輯及特效製作。		
任職條件	1. 電子/電機/自動控制/資訊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需具備本職缺相關工作內容 1 年以上經驗(請檢附相關證明)。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工業電子丙級(含)以上證照尤佳(請檢附相關工證照/證書)。 5.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 2. 初試口試 6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98 (系統發展中心)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屏東滿州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3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測試任務支援。 2. 雷達系統及校正設備操作、維護及保養。 3. 場站設施與裝備維護及保養。 4. 電子電路檢修與製作。 5. 專業攝影及器材維護。 6. 視訊剪輯及特效製作。		
任職條件	1. 電子/電機/自動控制/資訊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需具備本職缺相關工作內容 1 年以上經驗(請檢附相關證明)。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工業電子丙級(含)以上證照尤佳(請檢附相關工證照/證書)。 5.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 2. 初試口試 60%		
備註	工作地點屏東滿州另加地域加給 3,500 元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99 (系統發展中心)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屏東滿州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1
主要工作項目	1. 氣象資料收集與分析。 2. 氣象預報模式操作。 3. 氣象觀測與預報。		
任職條件	1. 大氣科學/大氣物理/太空科學/地球科學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需具備本職缺相關工作內容 1 年以上經驗(請檢附相關證明)。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氣象觀測與預報實務經驗為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5.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 2. 初試口試 60%		
備註	工作地點屏東滿州另加地域加給 3,500 元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100 (系統發展中心)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6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執行電路板及電子零件製作、錫焊、組裝與測試。 2. 執行線束佈線施工、訊號量測。 3. 執行專案遙測解調、系統測試等相關工作。 4. 執行通訊系統信號鑑測。 5. 執行料件採購、檢驗及管控等相關工作。 6. 執行演訓遙測接收任務等相關工作。		
任職條件	1. 電子/電機/資工/通訊/通信/電信/電力控制理工科系畢業。 2.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大學各學年成績單。 (4)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3.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具電子/電機/資訊/通信(訊)/電信/電力控制/電力控制相關工作經驗 1 年以上為佳。 (2)具電子/電機/資工類相關證照或結訓證書為佳。 (3)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公、民營機構訓練證照或證明等。 4.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實作 60% 2. 初試口試 40%		
備註	實作項目：錫焊操作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101 (系統發展中心)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5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執行量產案硬品之動力及自然環境試驗。 2. 執行量產案環試測試支援(如：環試設備清潔保養、夾具與試驗紀錄整理、工令工時彙整等)。 3.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任職條件	1. 電子/電機/自動控制/航空(太)/機械/動力機械/機電/兵器/應用力學/電控/船舶/輪航/輪機/航海/造船/海洋工程理工系所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應具備電子電機與機械相關工作經驗 2 年以上(請檢附相關證明)。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具有品保、電子電機相關作業與機械設備操作、維修等相關工作經驗 1 年以上為佳。 (2)熟悉 Word、Excel 等軟體工具操作，並具備 Office 相關證照為佳。 5. 需配合工作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 2. 初試口試 6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102 (系統發展中心)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2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軟體系統互動介面設計。 2. 依軟體系統功能需求，規劃操作互動流程。 3. 製作線框圖(Wireframe)、設計規格(Design specification)等相關設計文件。 4. 協助建置設計系統(Design System)之設計素材，例如：ICON。		
任職條件	1. 設計/資訊/多媒體相關科系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本職缺相關工作內容 1 年以上經驗。 (2)軟體介面易用性(Usability)設計等相關實務經驗。 (3)國內外設計競賽相關作品。 (4)熟悉使用者介面流程設計，有良好的 UI/UX 觀念。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 (3)各學年成績單(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並檢附碩士論文題目與摘要)。 (4)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熟悉 Adobe Illustrator、Photoshop、Adobe XD、Axure RP、Figma、Sketch 等相關介面設計軟體。 (2)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公、民營機構訓練證照或證明。 (3)針對過往執行經驗，提出相關設計文件，例如：線框圖。 5. 需配合專案時程，協調與執行整體軟體系統視覺設計與互動設計。 6.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或加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 2. 初試口試 6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103 (系統發展中心)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4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專案 ISO 管理制度律定、規劃與執行等業務。 2. 動產、不動產、製成品與物料管理。 3. 研製廠房與實驗室管理。 4. 專案管理、預算編列、物料檢討分析等行政支援業務。 5. 專案資訊系統維護。 6.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任職條件	1. 電子/電機/自動控制/光電/通訊/電訊/通信/電信/航空(太)/機械/動力機械/機電/兵器/應用力學/電控/船舶/輪航/輪機/航海/造船/海洋工程/工業工程/系統工程/工程科學/材料/資訊工程/資訊管理/統計/應用數學/電腦(計算機)/網路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須具備 1 年以上專案管理實務相關工作經驗(請檢附相關證明)。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大學各學年成績單。 (4)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具有系統設計開發/產品品質規劃/測試驗證/生產專案管理/工程整合/供應鏈管理採購/物料管理/船舶操作、監造、修護相關工作經驗 1 年以上為佳。 (2)提供英語能力相關證明，如 GEPT、TOEIC、IBT、DLI、ESL 或其他語言課程進階班等可供證明之文件。 (3)提供國家考試、技術士技能檢定等相關證照佐證文件為佳。 (4)提供參加國內、外競賽獲獎證明及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公、民營機構訓練證照或證明文件者為佳。 (5)熟悉 Word、Excel 等軟體工具操作，並具備 Office 相關證照為佳。 (6)具專案管理、工程整合相關證照為佳。 5.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 2. 初試口試 6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104 (系統發展中心)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屏東滿州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1
主要工作項目	1. 館舍及設施水電、土木、通訊建置及維護等相關工作。 2. 需配合工作需求輪值。		
任職條件	1. 機械/機電/模具/車輛/製造工程/精密工程/控制/動力/海洋/河海/土木/建築/營建/資源工程/測量/水土保持/水利/電子/電機/電信/光電/通訊/資訊科技(學)/資訊傳播/資工/資管/電腦/軟體工程/網路/環境工程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具乙級(含)以上技術師證照。 (2)具大貨車(含)以上駕照。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具水電、發電機維修、高壓電力系統檢修、機電顧問公司等相關工作經驗 1 年(含)以上為佳。 (2)具相關證照、專業經驗等佐證文件。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筆試 60% 2. 初試口試 40%		
備註	筆試科目：工程管理測驗 參考書目：營造工程管理題庫 工作地點屏東滿州另加地域加給 3,500 元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105 (系統發展中心)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高雄左營	教育程度	副學士
薪資範圍	35,000	需求人數	4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船艦加改裝工程推動與監督。 2. 艦用戰鬥系統安裝及介面協調。 3. 艦用戰鬥系統裝艦測試及廠公試支援。		
任職條件	1. 電機/控制/電子/資工/應用數學/光電/(電子)物理/通信/電信/顯示科技/電機電力/數位機電/電腦通訊/工業工程(與)(科技)(系統)(工程)(管理)/(動力)機械/造船/系統工程暨造船/系統及船舶機電/工程科學及海洋工程/海洋科學/船舶機械/輪機工程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本職缺相關工作內容 1 年以上經驗。 (2)專長技術證照。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副學士(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副學士各學年成績單。 (4)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具工程設計、分析與系統測試相關工作經驗者為佳。 (2)具有系統工程、軟硬體設計工作、專案管理、工程整合、品保與後勤相關工作經驗者為佳。 (3)具軍種協調或艦艇服勤經驗者尤佳。 5.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或執行夜間輪班作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 2. 初試口試 6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106 (系統發展中心)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屏東滿州	教育程度	副學士
薪資範圍	35,000	需求人數	1
主要工作項目	1. 消防車任務出勤。 2. 救護車緊急救護出勤。 3. 火警受信總機檢測保養。 4. 消防設備檢查保養。 5. 需值班輪值。		
任職條件	1. 消防安全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需具消防 1 年(含)以上工作經驗(請檢附相關證明)。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專科(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EMT-1(初級救護技術員)。 (4)防火管理人證書。 (5)具大貨車(含)以上駕照。 (6)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消防設備士(含)以上等相關證照。 (2)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公、民營訓練證照或證明等。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實作 60% 2. 初試口試 40%		
備註	實作項目：體能測驗 工作地點屏東滿州另加地域加給 3,500 元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107 (系統發展中心)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屏東滿州	教育程度	高中(職.工)
薪資範圍	32,000	需求人數	1
主要工作項目	1. 館舍及設施土木建置及維護等相關工作。 2. 需配合工作需求輪值。		
任職條件	1. 機械/機電/模具/車輛/製造工程/精密工程/控制/動力/海洋/河海/土木/建築/營建/資源工程/測量/水土保持/水利/電子/電機/電信/光電/通訊/資訊科技(學)/資訊傳播/資工/資管/電腦/軟體工程/網路/環境工程/資料處理科系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需具大貨車(含)以上駕照(請檢附相關證明)。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高中職(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具營造廠、重型機具操作等相關工作經驗 1 年(含)以上為佳。 (2)具相關證照、專業經驗等佐證文件。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筆試 60% 2. 初試口試 40%		
備註	筆試科目：工程管理測驗 參考書目：營造工程管理題庫 工作地點屏東滿州另加地域加給 3,500 元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108 (系統發展中心)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屏東滿州	教育程度	高中(職.工)
薪資範圍	32,000	需求人數	1
主要工作項目	1. 館舍安全管理作業。 2. 各項硬體設施基礎清潔維護與檢查。 3. 財產清點維護與保管。		
任職條件	1. 電子/電機/文書事務/家政/室內空間設計/資料處理/觀光事業相關科系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需具清潔、房務管理 1 年以上相關經歷(請檢附相關證明)。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高中職(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具有清潔、房務管理相關工作經歷者為佳。 (2)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公、民營機構訓練證照或證明等。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實作 60% 2. 初試口試 40%		
備註	實作項目：房務清潔 工作地點屏東滿州另加地域加給 3,500 元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109 (系統維護中心)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3
主要工作項目	1. 執行訓練相關業務協調。 2. 執行訓練專案進度管制。 3. 執行訓練教材蒐整彙編。 4. 執行訓練教務工作。 5. 執行訓後教務資料彙整。		
任職條件	1. 工業工程/工業管理/工程管理/運輸/統計/數學/物理/化學/資訊/電子/電機/機械/電信/光電/通信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理工相關課程學分需超過總學分二分之一以上，並檢具學校開立之證明書。 (2)具工作內容相關之乙級以上技術士證照。 (3)具工作內容相關之國家、政府機關委託民間辦理證照(書)，且有相關工作經歷一年以上者。 (4)具訓練規劃/員工訓練/教育訓練/企業內部訓練/專案管理相關職業訓練時數累計 40 小時，並從事相關工作一年以上者。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各學年成績單與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下列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國家考試資格、技術士技能檢定等文件。 (2)其他可資佐證符合本工作內容需求之文件。 5.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30% 2. 初試實作 40% 3. 初試口試 30%		
備註	實作：Microsoft Word 2016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110 (系統維護中心)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1
主要工作項目	1. 執行裝備補給資料收集與維護。 2. 執行支援測試裝備與機工具需求規劃及規格評估作業。 3. 執行物料運輸、包裝配送與庫儲管理相關作業。 4. 執行物料分析與評估。 5. 執行供應支援、支援測試裝備及包搬儲運文件製作。		
任職條件	1. 工業工程/工業管理/工程管理/運輸/統計/數學/資訊/電子/電機/機械/電信/光電/通信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理工相關課程學分需超過總學分二分之一以上，並檢具學校開立之證明書。 (2)具工作內容相關之乙級以上技術士證照。 (3)具工作內容相關之國家、政府機關委託民間辦理證照(書)，且有相關工作經歷一年以上者。 (4)具機械設計製圖/儀表電子/電力電子/數位電子/機電整合/工業儀器/電腦軟體應用/機械加工/重機械修護/生產管理/品質管理/工業工程/資料處理/大數據分析/Office 商業套裝軟體/物流管理/物料管理/運輸相關職業訓練時數累計 40 小時，並從事相關工作一年以上者。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各學年成績單與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下列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具一噸以上堆高機訓練合格證書。 (2)其他可資佐證符合本工作內容需求之文件。 5.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30% 2. 初試實作 40% 3. 初試口試 30%		
備註	實作：Microsoft Excel 2016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111 (系統維護中心)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2
主要工作項目	1. 執行武器系統裝備素材蒐集與整理。 2. 執行武器系統裝備 3D 模型及貼圖繪製。 3. 執行武器系統裝備分解圖(線條圖)繪製。		
任職條件	1. 資訊/電子/電機/多媒體/遊戲/數位/機械/土木/建築/工業設計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理工相關課程學分需超過總學分二分之一以上，並檢具學校開立之證明書。 (2)具工作內容相關之乙級以上技術士證照。 (3)具 Autodesk Maya/Autodesk 3ds Max/AdobeIllustrator/Adobe Photoshop/Adobe InDesign 證照之一或工作內容相關之國家、政府機關委託民間辦理證照(書)，且有相關工作經歷一年以上者。 (4)具 3D 模型繪製/機械繪圖/遊戲美術/illustrator/InDesign/Photoshop 相關職業訓練時數累計 40 小時，並從事相關工作一年以上者。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各學年成績單與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下列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具 Autodesk Maya 或 3ds Max 證照。 (2)具 Adobe Illustrator 或 Photoshop 或 InDesign 證照。 (3)其他可資佐證符合本工作內容需求之文件。 5.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30% 2. 初試實作 40% 3. 初試口試 30%		
備註	實作：Autodesk Maya 2019(含)以上版本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112 (系統維護中心)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4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執行軍方委修、製專案後勤需求分析及建案作業。 2. 執行武器系統量產專案維修規劃及產能排程作業。 3. 執行專案組裝測試及品質管控查核作業。 4. 協助執行確認整後規劃、介面整合及管制各項作業期程。 5. 配合專案參與生產現場作業，並規劃及試行後續維持返廠作業流程。 6. 協助執行場房設施新建工程及測試裝備相關整後介面整合、設計審查與管制。		
任職條件	1. 電子/電機/光電/電訊(信)/通訊(信)/機械/資訊工程/工業工程/工業管理/系統工程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理工相關課程學分需超過總學分二分之一以上，並檢具學校開立之證明書。 (2)具工作內容相關之乙級以上技術士證照。 (3)本職缺相關工作經歷一年以上。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各學年成績單與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下列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汽車駕照。 (2)本職缺相關工作經歷二年以上。 (3)其他可資佐證符合本工作內容需求之文件。 5.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 2. 初試口試 6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113 (系統維護中心)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副學士
薪資範圍	35,000	需求人數	2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協助軍方委修、製專案後勤需求分析及建案作業。 2. 執行武器系統量產專案維修規劃及產能排程作業。 3. 執行專案組裝測試及品質管控查核作業。 4. 協助執行技術手冊審查及鑑定作業。 5. 協助執行專案資料庫維護作業。 6. 配合三軍執行裝備組裝及系統測試及參與生產現場作業。		
任職條件	1. 電子/電機/光電/電訊(信)/通訊(信)/機械/資訊工程/工業工程/工業管理/系統工程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理工相關課程學分需超過總學分二分之一以上，並檢具學校開立之證明書。 (2)具工作內容相關之乙級以上技術士證照。 (3)本職缺相關工作經歷一年以上。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專科各學年成績單與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下列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汽車駕照。 (2)本職缺相關工作經歷二年以上。 (3)其他可資佐證符合本工作內容需求之文件。 5.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 2. 初試口試 6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114 (系統維護中心)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2
主要工作項目	1. 執行後勤整合資訊系統分析及測試作業。 2. 執行整體後勤相關作業。		
任職條件	1. 資訊/電腦(計算機)/網路/軟體/數據(資料)/電機/電子/機械/工業工程/系統工程/航太工程/船舶工程/工程科學/動力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理工相關課程學分需超過總學分二分之一以上，並檢具學校開立之證明書。 (2)具工作內容相關之乙級以上技術士證照。 (3)具工作內容相關之國家、政府機關委託民間辦理證照(書)，且有相關工作經歷一年以上者。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各學年成績單與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下列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具整體後勤作業相關工作經歷者。 (2)熟悉 Web 開發相關技術(HTML、JavaScript、jQuery、ASP.Net、AJAX、CSS、SQL)。 (3)網頁開發建置及管理、資料庫應用及維護、系統架構規劃、系統整合分析等專案相關工作成果作品。 (4)英文能力證明(托福、雅思、多益或全民英檢)。 5.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 2. 初試口試 6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115 (系統維護中心)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	需求人數	3
主要工作項目	1. 儀器測試與校正。 2. 儀器管理與進度管制。 3. 校正數據及文件整理。 4. 臨時交辦事項。		
任職條件	1. 電子/電機/電信/控制/電控/電資/通訊/通信/電訊/光電/物理/工程科學/應用科技/資訊工程/資訊模擬/機械/航空/造船/海洋/車輛/材料/製造/工業工程/機電工程/化工/土木/自動化工科系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理工相關課程學分需超過總學分二分之一以上，並檢具學校開立之證明書。 (2)具工作內容相關之乙級以上技術士證照。 (3)具工作內容相關之國家、政府機關委託民間辦理證照(書)，且有相關工作經歷一年以上者。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大學各學年成績單與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下列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本職缺相關工作經歷者。 (2)其他可資佐證符合本工作內容需求之文件。 5.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 2. 初試口試 6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116 (系統維護中心)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教育程度	副學士
薪資範圍	35,000	需求人數	3
主要工作項目	1. 協助系統機械及電路組裝及測試作業。 2. 院供武器系統之後續維持階段的裝備維修任務。 3. 院供武器系統的裝備保養維護、整合測試與故障排除。 4. 後勤維修工作排程、管制與軍種客戶介面協調 / 服務工作。		
任職條件	1. 電子/電機/光電/通訊(信)/資訊/機械/自動化/控制/車輛工程理工科系畢業。 2. 非以上科系者，至少具備以下 1 項條件(請檢附相關證明)： (1)理工相關課程學分需超過總學分二分之一以上，並檢具學校開立之證明書。 (2)具工作內容相關之乙級以上技術士證照。 (3)具工作內容相關之國家、政府機關委託民間辦理證照(書)，且有相關工作經歷一年以上者。 3.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專科各學年成績單與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下列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本職缺相關工作經歷者。 (2)其他可資佐證符合本工作內容需求之文件。 5.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加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 2. 初試口試 6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117 (系統製造中心)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新北三峽	教育程度	高中(職.工)
薪資範圍	32,000	需求人數	49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執行機械零組件(模組)裝配。 2. 電銲(氬銲)作業。 3. 車床、銑床設備操作及藍圖加工。 4. 執行電子產品之組裝、佈線、錫銲、灌膠、測試、除錯等作業。 5. 氣/油壓壓製作業、自動化機台設備操作。 6. 配合生產專案之製造程序，執行抽樣、檢測及紀錄等作業。 7. 火工產品機械組件安裝。 8. 火工品組裝及有機溶劑作業。 9. 執行產品外觀整飭、噴漆等作業。 10. 堆高機及固定式起重機操作。		
任職條件	1. 高中(職)畢業。 2.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高中職(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4.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機械設計、加工及組裝經驗。 (2)電機、電子、自動化組裝經驗。 (3)化學、化工相關藥品配製及零件組裝經驗。 (4)佈線及電路板錫銲等經驗。 (5)車床、銑床、鑽床、金屬焊接經驗。 (6)基本機械識圖能力。 (7)噴漆相關證照或工作經驗。 (8)品保(管)相關證照。 (9)固定式起重機操作證照、堆高機操作證照。 (10)下列技術士證照之一：丙級(或丙級以上)之機械加工、車床、銑床、CNC 車床、CNC 銑床、模具、氣壓/油壓、機電整合、一般手工電銲、半自動電銲、氬氣鎢極電銲、打型板金、電腦輔助製圖、工業電子、板金、鑄造、熱處理、鉗工、金屬成型、冷作、工業用管配管、氣體燃料導管配管、重機械修護、數位電子、儀表電子、電力電子、視聽電子、工業配線、室內配線、網路架設、電腦硬體裝修、配電線路裝修、電器修護、機電整合、冷凍空調裝修、汽修、自動化、化學等技術士證照。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30% 2. 初試口試 7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118 (系統製造中心)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新北三峽	教育程度	高中(職.工)
薪資範圍	32,000	需求人數	2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機構/機電設備/電子電機/化材/五金材料等專案生產料件或設備獲得。 2. 供應商製程進度查核。		
任職條件	1. 高中(職)畢業。 2. 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本院履歷表及自傳。 (2)高中職(含)以上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3)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3.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料件或設備採購工作經驗。 (2)物料管理或資材管理工作經驗。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30% 2. 初試口試 70%		
備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10 年第 6 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

工作編號	119 (系統製造中心)	職類	定期契約
工作地點	高雄大樹 高雄前鎮	教育程度	副學士
薪資範圍	35,000	需求人數	2
主要工作項目	錄取後依考生學經歷、專長、個人特質賦予以下或多項工作： 1. 統合各產線的設備機搬遷、安裝進度管制及與系統合約商與次合約商之工程協調。 2. 管制各新購及搬遷設備施作優先順序、問題工程排除與適切建議。 3. 協調、確認執行搬遷所需之機具、車輛及支援設施，掌握工程進度。 4. 新建廠房之設備基礎設施、設備之動力需求(水、電、氣等系統)檢核、紀錄及問題工程處理。 5. 各階段工程施工、檢驗、缺改紀錄。 6.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包含：化工、機械、電子、火炸藥等各領域製程等)實務推動管理及檢查等相關工作。 7. 臨時交辦事項。		
任職條件	1. 電子/電機/機電/機械/自動控制/工業工程/工業管理/土木/營建/建築/空間設計/室內設計/化學/化工/系統工程/航(空)太/光電/兵器/車輛/船舶/造船/動力系統/製造工程/資訊/物理/應用數學/輪機工程科系畢業。 2. 非上述理工科系者，須具備工程或生產製造經驗 3 年以上(請檢附工作證明及勞保明細)。 2. 需具備下列條件(未檢附證明資料，視同資格不符)： (1)副學士畢業證書(若有以上學歷請一併檢附)。 (2)檢附近 3 個月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證明期間為全部期間)。 3. 具以下條件尤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1)機械加工或製圖、機電系統維修或安裝、土木營造、水電維修、資訊(料)處理等工作經驗。 (2)空調、電力、給排水等之規畫設計、監造及工程專案管理相關領域實務經驗。 (3)「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及系統」執行或「消防安全」規劃、維護或實務推動管理等相關工作經驗。 (4)如有其它有助審查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證明資料，請於報名時一併提供審查。 4. 需配合工作任務出差或加班。		
甄試方式	初試 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30% 2. 初試口試 70%		
備註			